#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2-14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精选27篇）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充分协商， 就乙方代理甲方公关事务，提高甲方产品知名度和企业形象，支持和促进甲方产品销售及各*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精选27篇）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充分协商， 就乙方代理甲方公关事务，提高甲方产品知名度和企业形象，支持和促进甲方产品销售及各 项业务发展，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代理事项

　　1、甲方授权乙方代理全面公关事务，代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关策略服务、公关传播与媒 介关系、分析家关系、政府关系、公关活动策略与实施、公关培训、危机关系管理。

　　2、乙方接受甲方授权，为甲方提供优质的公关代理服务，保证满足甲方公关要求。

　　(1)固定公关服务即第一条第1 款所述服务事项。

　　(2)随机公关服务：固定公关服务不能完全满足甲方的公关需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 合同未包括的随机公关服务,并支付给乙方相应的费用。

　　3、乙方超出代理权限，所产生的与代理本合同无关言行，甲方不予承认，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二、代理期限

　　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公司战略、市场策略、产品及技术信息、行业竞争等有关资料， 以及公关事务涉及甲方的事件背景、甲方立场和利益认识，以及其他相关专门知识。提供的 方式包括纸面文件、电子文件、电子邮件、录音、录像、电话会议或其他口头表达。甲方保 证所提供的资料、信息、知识的准确性、完整性。

　　(2)甲方有权获得品质优良的公关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公关策略服务、公关传播与媒 介关系、分析家关系、政府关系、公关活动策略与实施、公关培训、危机关系管理。

　　(3)甲方及时支付应付的费用。

　　2、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委派具有丰富公关经验和专业知识的人员组成公关代理项目组，并向甲方提供所 有项目人员的背景、联系方式、工作关系及工作方式。项目组代表乙方提供公关代理服务方 案，包括但不限于年度策略规划、季度策略规划、月度计划等;安排各种涉及双方的工作会 议;提供各项公关服务，乙方对项目组成员的\'行为负责。

　　(2)乙方保证对甲方提供的公关代理服务的质量和合法性。

　　(3)乙方根据甲方所提公关代理服务质量的意见，改进代理方案及其执行的有效性，不断 提高公关服务质量，满足甲方要求。

　　四、服务费用

　　甲方支付采取月费或者年费加发生的固定公关服务费或随机公关服务费方式。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应付费用的 70%即 元以支票或者现金形式支付给 乙方;余款则在合同到期后七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或者现金方式支付给乙方

　　六、知识产权保护及保密条款

　　1、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信息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向任何第三 方泄露。

　　2、甲方承诺，对乙方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其它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不向任 何第三方泄露。

　　七、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无法预见的不可抗力事件，例如战争、地震、罢工、动乱等国家法律规定范围之内 的突发事件的发生，导致任何一方不能执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应及时通知对方， 对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八、违约条款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依据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和中华 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赔偿。

　　任何一方在合同期间提出终止本合同，需提前15 日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并经对方签署 终止协议后方可终止。

　　如果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提前15 日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作 为违约金;违约金必须于自合同终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逾期七日不支付的，应按照银行规定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如果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应提前15 日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作 为违约金;违约金必须于自合同终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逾期七日不支付的，应按照银行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各种资料、信息交还甲方，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所完成的各项工作的发生费用。

　　九、法律的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的解释和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 不成，向合同签约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及修改，由双方友好协商，以签署补充协议的方式确定并具相同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 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合同自合同签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甲 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公司代表：

　　签字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公司代表：

　　签字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

　　甲方(即托运方)：

　　乙方(即承运方)：

　　根据甲方与乙方的共同协商，在遵循《合同法》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事项制定如下条款：

　　一、甲方自愿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

　　二、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提供货物运输途中所需要的所有合法手续，以及规范、安全的货物包装，并不得将国家违禁物品(含各种易燃易爆物品)夹带货品中，否则由此造成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按货物实际价值自行购买保险，或由乙方代为办理购买保险，否则由此产生货损、货丢，乙方不承担全部责任;

　　四、如果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出现包装损坏、货品损失等情况必须经收货人、送货司机(或者到达货站经手人)共同签字出具书面证明，必要时由收货人扣押送货车辆或扣除到货应收运费等;如未有签字证明，则乙方可拒绝赔偿;

　　五、如果出现货物安全及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而未能收取运费等应收费用，乙方可视情形扣押货物并达到一个月期限后自行处理;

　　六、货物从承运之日起有效查询日期和索赔期在四十五日内，过期乙方可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货物承运价格以及到货时间可由甲方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加以协商确定，具体数量、金额、送货事宜等以每次乙方提货后所签的由乙方提供的《货物托运单》为准，并以此作为查询、索赔、结算等实际操作的.依据;

　　八、补充条款：。

　　九、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十、如有出现合同纠纷，在协商解决的基础上按《合同法》处理;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法人代表：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法人代表：

　　乙方单位公章：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3**

　　人们经常会因为种种原因外出，因此不可避免要居住于旅店之内。从而，旅店与旅客之间发生法律关系并产生相应的权利义务，不履行这些义务就要承担相应的责任。现实生活中，经常发生旅客在旅店中丢失财物，旅客的人身安全受到伤害等各种情况，对旅店服务合同的法律特征进行分析，有利于理清法律关系，解决实务中存在的问题。

　　一、旅店服务合同是非要式合同

　　我国《合同法》第10条规定:”当事人订立合同,有书面形式、口头形式和其他形式”， 《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中也没有对旅店服务合同形式进行明文规定，所以旅店服务合同是一种非要式合同。基于旅店服务合同的这种特性，要判断一份合同是否是旅店服务合同就需要结合生活中的实际情况来分析。

　　从现实生活中看，旅客入住旅馆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旅客直接到旅店询问客房的相关信息，旅店根据旅客要求安排相应的房间并配给钥匙，从而完成要约与承诺，该旅店服务合同成立。在这个过程中，旅客和旅店之间不需要签订书面合同，完全是通过双方的

　　事实行为确立旅店服务合同成立。通过这种方式可以比较容易证明双方合同关系的存在，并解决随后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问题。 另一种是旅客或者第三人通过口头或者书面方式预定客房，通过这种方式会产生不同的法律关系，有可能是预定客房合同也有可能是旅店服务合同。一种是旅客发出的要约就是预定客房的邀约，旅店接受该要约则预定客房的合同成立，预定客房的合同成立后，旅客在约定时间内没有入住不需要承担违约责任，旅客在约定的时间内不到旅店办理入住手续则旅店可以将客房给其他旅客使用，这种预定客房合同也不存在对客户人身、财产等负相应责任的义务，因此不能将预定客房合同与旅店服务合同混淆；二是旅客发出的要约是住宿的要约，旅店接受该要约则旅店服务合同成立，对合同双方产生约束力，此时旅客尽管旅客没有入住也同样需要支付相应的费用，而旅店也不得将客房交给其他人使用。一般来说，在实际生活中比较难区别客房预定合同与旅店服务合同，不过可以根据双方的交易习惯、交易目的、合同的内容来进行判断合同的属性。

　　二、旅店服务合同是混同合同

　　学界普遍认为旅店服务合同属于无名合同中的混合合同，以租赁、雇佣和保管合同的基本要素为主要内容，同时也因各个旅店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同而可能涵盖其他合同的内容。具体来说，该混同合同具有以下性质：一、旅客对客房的合理使用；二、旅店提供服务的义务；三、旅店对在旅店内旅客人身安全和财产的保护义务，也就是旅店的无偿服务部分的义务；四、旅客不需要为上述服务支付房费之外的额外费用。

　　旅店服务合同的最主要部分就是旅客对客房的使用，这实际上是对客房的租赁关系，客房内的随附物品一般也被认为是租赁物的组成部分，因此旅客对于客房内的床、家具、电器、洗漱用品等大都可以自由的使用，仅有少量物品明示表明是需要另付费才可以使用的。旅客应当按照约定或者物品的属性来合理使用旅店内的设施，不得故意破坏或者非正常的损耗物品。如果发现因旅客使用不当或者故意破坏而使产品受损，旅客应当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比如说旅客把烟头扔到地上把地毯烫出洞，显然是需要承当赔偿责任。

　　旅店同时提供基础服务，每个旅店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同，有的只是提供打扫房间、整理床铺、摆放物品等传统意义上的服务，有的还提供餐饮、停放车、委托代办等服务项目，这些服务项目都是随着社会生活日益复杂而产生。这些新增的服务项目有些不需要支付额外的费用，有些则是需要支付相应收费的，在这里为了方便研究，假设这些服务项目是不需要额外支付费用的基础服务。对于旅店提高的上述服务，一旦因为旅店方面的过错产生不利后果，例如停放的车辆出现被人为损坏，旅店往往以上述服务是免费的`为理由，拒绝承当责任。生活中，越是高档的旅店的房费就越贵，同时提供的免费服务种类也就越多。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旅店也不可能做亏本的生意，旅店提供这些服务就需要雇佣员工、购买工具，从而产生相应的各种费用，但是只要注意一下提供上述服务的员工的工资是旅店支付的，而旅店支出的工资正是从旅客支付的房费而来。显然其实这就是一种变相的搭售行为，旅客支付的房费中本来就已经包含了这些服务费用，之所以说这些服务是免费的，就是即使你没有使用上述的服务也不退还相应的费用，所以，上述服务从本质上来看，都是有偿的服务而不是无偿服务，因此旅店的注意义务比较高，当出现问题的时候，旅店不能够以已经尽到一般注意义务来抗辩。 旅客在旅店内住宿，旅店应当在合理范围内保护旅客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同时旅店对此承担的仅是附带的、一般性注意义务，毕竟旅客入住的目的不是保护其人身或者财产的安全。因此旅客故意挑衅他人、斗殴引起的问题，或者旅客自杀等超出一般注意义务的后果，旅店无法预见也不需要承担责任。我国《合同法》第374条规定”保管期间，因保管人保管不善造成保管物毁损、灭失的，保管人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保管是无偿的，保管人证明自己没有重大过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第375条规定”寄存人寄存货币、有价证券或者其他贵重物品的，应当向保管人声明，由保管人验收或者封存。寄存人未声明的,该物品毁损、灭失后，保管人可以按照一般物品予以赔偿”，因此旅客携带的贵重物品应当向旅店声明,由旅店保管人验收或者封存。否则,旅店可以按照一般物品予以赔偿。

　　旅客支付房费后，旅店一般就不得对上述三个方面继续收取额外的费用，简而言之房费就是租赁客房与旅店提供服务的综合费用，而对旅客人身与财产的保护义务是不可分割的强制性义务、免费义务。

　　旅店服务合同的复杂之处就在于其混合性，正是将多重合同关系混合在一起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旅店服务合同，这并不是简单的累加，而且一个有机统一的整体。

　　三、综述

　　在实务中，旅店服务合同纠纷的案子主要是集中在旅店内财物丢失或者被损坏、旅客拖欠房费方面。具体分析来看，财物丢失或者被损坏案件是旅店服务合同性质中混合合同的体现，主要的争议就是旅店是否提供保管服务，该服务是有偿的服务还是无偿服务，旅店是否尽到应尽的义务，旅客自身是否有过失。旅客拖欠房费的案子也并不是单纯的拖欠房费，涉及到旅店服务合同的非要式性，主要是旅行社或其他团体与旅店之间就旅店服务合同是否成立起的争议，双方对要约的内容认识不一致，一方认为是预定房屋合同的要约，另一方认为是旅店服务合同的要约。

　　旅店未尽到应尽的义务，就需要承担违约责任。但是在一定的情况下，旅店也可以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如(1)不可抗力，如地震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2)旅客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如旅客在旅店内自杀，如物品需要在特殊条件下保管而旅客未告知而导致物品变质；(3)保管物品自身性质导致的损失。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4**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友好协商，乙方同意承接甲方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期间的会议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1. 甲方

　　1) 会议承办期间，在方便甲方工作的前提下，统一服从乙方安排;

　　2) 提供会议室、住宿、用餐标准。有权根据当时具体情况向乙方提出调整餐标;

　　3) 按合同要求，支付由乙方垫付的场地租赁费、交通费、住宿费、餐费等。

　　2. 乙方

　　1) 负责提供不少于人的会议室;

　　2) 负责联系会议住宿，确保会议期间人的住宿要求;

　　3) 负责联系用餐场所、订餐，正餐每餐桌;

　　4) 负责参会人员接站工作;

　　5) 乙方向甲方提供会务发票;

　　6)提供会议场地，保证会议场地设备能正常使用。

　　二、费用及付款方式

　　1. 费用

　　场地租赁费： 元;

　　交通费： 元;

　　住宿费： 元;

　　餐费： 元;

　　其他： 元;

　　合计： 元(大写：)。

　　2. 支付方式

　　1) 乙方按甲方要求承办规定的服务项目和标准向甲方提供会议承接服务，甲方支付场地租赁费、交通费、住宿费、餐费等总费用为 元，大写： 。会议前由乙方向甲方提供 元会务费发票后，甲方向乙方电汇 元，大写： 。

　　2) 在会议结束后用总额减去已开发票总额的剩余费用金额发票后，电汇支付剩余费用。

　　三、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各个阶段过程中，甲方若延误付款时间及数额，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服务项目(用餐、住宿、用车、会议场所、会议过程服用)，每个环节按合同总额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认可，即产生法律效力，除人力不可抗拒的客观非人力因素(如自然灾害等)外，均不得更改。

　　5. 本合同在执行时如需增加内容，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或质量保证备忘作为附件;附件与原合同一并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6. 合同条款中的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甲方：(盖章)

　　地址： 电话： 联系人：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电话： 联系人：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服务

　　甲方向乙方提供“虚拟主机”服务。其中包括：

　　1.甲方为乙方注册一个乙方所选择的域名，并且该域名的所有权归乙方。或乙方使用已有的域名绑定；

　　2.甲方为乙方开通一个网站存放空间。

　　二、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乙方须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元/\_\_\_年的费用；

　　2.乙方保证遵守虚拟主机服务条款，详见服务条款。

　　三、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甲方完成域名申请后，乙方向甲方交纳的域名年费不予退还；

　　2.如果乙方违背“虚拟主机”服务条款，甲方有权终止对乙方的服务；

　　3.甲方将尽一切力量保证对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但是如果由于不可抗拒力量造成服务中止，甲方不承担赔偿损失。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1.双方签署合同，乙方向甲方正式付款（外省市建议通过邮局汇款，本市可为转帐支票）视为合作开始；

　　2.甲方在收到乙方汇款的一个工作日之内开始为乙方申请域名。

　　五、合同的起始和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甲乙双方没有表明终止意向，本合同自动顺延；

　　4.如任何一方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结算并付清所有应付款项。

　　六、争议的解决

　　对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精神共同协商解决。其协议经双方签署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期中若有与本合同矛盾之处，以新协议为准。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6**

　　合同编号：婚00001

　　甲方

　　新郎：

　　新娘：

　　乙方单位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遵守行业规范、社会道德规范诚信经营，结合本次婚宴庆典服务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婚宴庆典基本情况

　　举行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举行地点： 市 区 路 弄 号 （饭店） 厅

　　婚宴： 桌，备用 桌

　　婚房： 室

　　第二条 约定事项

　　各具体项目如下：

　　一：菜肴

　　二：酒水、饮料

　　三：婚房

　　四：停车场

　　五：其他服务项目

　　第三条 婚宴的总价款

　　酒席价格 元；

　　酒水饮料价格 元；

　　婚房价格 元；

　　价款总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条四条 付款

　　（一）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交纳定金即人民币 元；（常规一桌10人定金100元）

　　（二）乙方完成所有服务项目后提供结算清单，甲方确认后付清余款即 元；

　　（三）双方所有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结束后乙方应统一开具发票交甲方。

　　第五条 乙方义务

　　乙方应严格遵照本合同的内容，按照双方约定的程序及要求，安全、有效、及时地完成各约定事项。

　　第六条 甲方义务

　　甲方应按时支付各约定事项的价款。

　　第七条 任一方如单方面无故终止本合同，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乙方违反第五条的约定，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同时根据所造成的实际损失，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第九条 甲方违反第六条的约定，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同时根据所造成的实际损失，要求甲方给予赔偿。

　　第十条 乙方对第二条款中提供食品保证卫生负有责任，乙方发生食品质量问题，被甲方投诉，经调查属实应主动表示歉意，并为其调换相同的`符合质量标准的食品，也可按原价退款。甲方消费者因用餐健康受到损害，经有关部门鉴定属实，乙方应当给予赔偿。

　　第十一条 若附件对违约条款及赔偿标准另有具体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对于不可抗力事件所直接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需承担责任，但该方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合同权利义务的转让

　　乙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经甲方同意后，可将本合同中乙方的部分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如该转让使甲方遭受损失的，该实际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或向有关行业组织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申请调解。

　　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的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通过下列方式（请选定的方式前打√，空置内容请划去）:

　　□向仲裁机构（名称： ）申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方住址所在地）；

　　第十五条 合同的未尽事项及变更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通过订立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需对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作补充、删减或修改等变更事宜的，须经双方达成书面变更协议，取代其所修正的内容。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 份，具有同等效力。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

　　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附件

　　下列附件与第五条的约定相对应:

　　附件一：菜肴价格（一桌供 人使用）约定

　　附件二：酒水、饮料价格约定

　　附件三：其他服务项目约定

　　附件四：婚房约定

　　附件五：停车场约定

　　附件六：

　　合同附件上均应有甲乙双方的签名及具体签署日期。

　　甲方（签章）：

　　新郎： 新娘：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 编：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7**

　　甲方：

　　乙方：济南市历城区智威会议服务中心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安排有关\_\_\_\_\_\_\_\_\_\_\_\_\_ \_\_\_\_\_\_\_会议(活动)。乙方接受委托。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达成如下协议：

　　三、费用支付

　　此次会议单人活动费为人民币\_\_\_\_\_\_元/人，甲方为本次服务须向乙方支付会议(活动)费合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确认，以上预定及服务属于不可撤销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按本条款支付(合同总额50%)预订金之日起协议立即生效。甲方保证在收到乙方合规发票后[ 7 ]日内一次性将款项扣除预订金后支付给乙方。

　　四、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其他约定

　　甲乙双方可以就本协议的执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该补充协议或其他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应当履行。本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前款所述补充协议或其他形式的文件内容与本协议有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

　　六、履行义务

　　本合同因乙方现正在为甲方提供服务和履行职务，已经(或将要)告知甲方商业秘密。甲方务必不得泄露。

　　七、协议的变更

　　1. 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协议条款或转让协议项下权利义务，但乙方为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需要将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完成的不在此限。

　　2. 一方在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后变更协议内容的，应当确保另一方的权利不会受到损害;因该变更行为而增加的费用由提出一方承担，造成另一方损害的，应当给予充分补偿。

　　八、免责条款

　　任何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证明。

　　九、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生效自双方共同签章后且甲方支付预订金后生效。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8**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

　　地址：xx0层xx03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会计法》和财政部《代理记帐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决定在企业改制、收购兼并、管理层收购（MBO）、资产重组、资产管理和投融资等资本运营事项方面聘请乙方作为常年财务顾问，乙方同意担任甲方的常年财务顾问。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守信、互惠互利、长期合作”的原则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常年财务顾问的服务内容、方式和费用

　　乙方提供的常年财务顾问分为日常咨询服务和专项顾问服务两大类。日常咨询服务为基本服务；专项顾问服务为选择性服务，是在日常咨询服务的基础上，乙方根据甲方需要，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就特定项目提供的深入财务顾问服务。

　　（一）日常咨询服务

　　服务内容

　　1、代理记帐报税：乙方为甲方提供代理记账服务，内容为乙方做好各类纳税报表，会计凭证及帐册，每年年底之前做好各类综合报表，年检报表等各种财务所需账目凭证，保证甲方正常营业。

　　2、政策法规咨询：乙方利用本公司财务资讯网络及时发布与资本运营相关的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并为企业资本运营提供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服务，帮助企业正确理解与运用。

　　3、企业项目发布：乙方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及时发布各类财经和企业有关产权交易与投融资等资本运营方面的需求信息，同时甲方可以利用乙方的网站进行项目的发布和推介。

　　4、财务咨询：为客户提升财务管理能力、降低财务成本、税务策划、融资安排等提供财务咨询，推介创新业务品种，为客户资金风险管理和债务管理提供财务咨询。

　　5、投融资咨询：当企业进行项目投资与重大资金运用时，或者企业直接融资时机成熟以及产生间接融资需求时，乙方提供基本的投融资咨询服务。

　　6、产业、行业信息与业务指南：乙方利用本公司网站提供宏观经济、产业发展的最新动态以及行业信息和有关研究报告，并为甲方提供自身经营所涉及的业务指南。

　　服务方式

　　1、为提高日常咨询服务的效率、降低成本，双方同意以乙方的网站作为日常咨询服务的主要渠道。甲方通过乙方网站提交项目发布需求和顾问咨询需求，乙方通过网站平台发布日常咨询服务之相关信息和咨询意见等。

　　2、双方根据实际需要，可采用实地调研考察、定期举办培训研讨会和双方会晤等交流方式。

　　财务顾问费用

　　1、乙方作为甲方聘请的常年财务顾问，按年度向甲方收取日常咨询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元整。在本协议签订后10日内（一次性/分次）支付，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

　　户名：武汉汇智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发展大道支行

　　乙方账户：xx1710756

　　2、双方认为需要进行实地调研、定期培训或双方会晤等交流方式，由甲方负担实际发生的费用。

　　（二）专项顾问服务

　　服务内容

　　1、年度财务分析报告：公司财务状况垂直比较分析和行业比较分析；年度财务指标预测和敏感性分析；年度资本运营和经营管理情况分析。

　　2、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为企业（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资产或债务重组、收购兼并等涉及公司控制权变化的重大事项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直接融资顾问：包括企业融资和项目融资，以及对股权或债权融资方式进行比较、选择、建议和实施。

　　（1）企业融资：依据企业需求、市场状况，为企业量身定做融资方案，包括私募、IPO、增发、配股、可转债、公司债券等，并负责编制有关文件，协调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工作，协助报批和实施。

　　（2）项目融资：协助企业编制项目融资的商业计划书，组织项目融资推介，安排商务谈判并促成交易。

　　4、企业重组顾问：为企业股份制改造、资产/债务重组设计方案，编写改制和重组文件，在方案实施过程中提供顾问服务，并协调其他中介机构。

　　5、兼并收购顾问：为企业兼并收购境内外上市公司（或非上市公司）物色筛选目标公司；实施尽职调查；对目标公司进行合理评估，协助分析和规避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协助制定和实施并购方案；设计和安排过桥融资；协助与地方政府、证监会、财政部的沟通和协调，协助有关文件的报备和审批。

　　6、管理层收购（MBO）及员工持股计划（ESOP）：管理层和员工持股方案的设计；收购主体的设计和组建；收购融资方案设计和支持；相关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协助有关文件的报备和审批。

　　7、投资理财：为企业项目投资提供方案策划、项目评价和相关中介服务；帮助企业进行资本运作和投资理财，实现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联动收益；

　　8、管理咨询：针对企业的行业背景和发展现状，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战略规划和管理咨询；协助企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

　　服务方式

　　1、专项顾问服务的方式，由双方根据实际需要另行签署协议确定。

　　财务顾问费用

　　1、甲方需要乙方提供专项顾问服务时，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明确专项顾问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收费金额，乙方承诺对甲方按低于非会员客户10%-20%的优惠标准收取专项顾问费用。

　　二、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配合乙方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2、向乙方提供有关企业改制、兼并收购、管理层收购（MBO）、资产重组、资产管理和投融资等资本运营方面顾问咨询所需的基本资料和相关信息等，并确保真实、准确、完整。

　　3、按双方协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常年财务顾问费和相关费用。

　　4、甲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乙方许可，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披露）乙方提交给甲方的材料与文件，以及转载从乙方网站上获得的信息。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全面、及时地履行本合同。

　　2、乙方承诺不接受任何针对甲方的敌意业务委托，并将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的利益。

　　3、乙方谋求与甲方进行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负责建立维护本公司网站，确保其正常运行。

　　4、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披露）甲方提交乙方使用的材料与文件。

　　三、协议的效力与违约责任

　　1、本协议生效后，除双方商定或不可抗拒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

　　2、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均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未尽事宜，经双方磋商后，可另立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按本协议约定支付日常咨询服务年费后，开始为甲方提供顾问服务。

　　5、本协议有效期一年。在合同期限到期前30天，若任一方未书面通知对方终止合同，则本合同有效期自动延长一年，此后也依次执行。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9**

　　甲乙双方就设备保修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保修设备附表:

　　代码设备名称品牌型号机身号码数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编:

　　设备使用地址:

　　二、保修范围及服务方式:

　　1.免费进行操作指导,技术咨询;

　　2.修复其有修复价值的毁损设备,或排除设备故障;

　　3.机器出现故障的应急维修:

　　4.定期对保修期内的机器进行上门保养,每年不少于X次,保证设备运作正常。

　　三、服务期限:从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 。保修合同期满甲方需乙方继续保修时,应提前一个月重新签订。

　　四、质量保证:乙方对所售的配件、耗材保证质量,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给予免费更换。

　　五、 以下情况不属乙方保修范围:

　　因电压不稳而造成的机件损坏:

　　因不按正常规则使用而造成的`机件损坏;

　　机器的消耗品如墨粉、墨盒、色带,感光鼓,载体,暗盒等;

　　甲方擅自改装保修产品或更换非乙方提供的零件及耗材;

　　甲方擅自委托非乙方授权人员对机器进行保修。

　　六、收费标准:

　　1、甲方在签订本协议同时向乙方支付保修费用XX元;

　　2、甲方需乙方到市区以外地区上门检修,甲方应支付乙方工时费、旅差费XX元。

　　七、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耗材配件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逾期未付清乙方款项的,须每日向乙方交纳逾期部分2‰的滞纳金。

　　八、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由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事项:

　　十、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签订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订地点: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共识，签订此电脑维护合同，具体事项如下。

　　一、电话咨询服务项目

　　1. it设备的故障咨询。

　　2. 技术知识咨询。

　　3. 为客户提供各种it设备的升级选型方案咨询。

　　二、远程维护服务项目

　　利用互联网资源和甲方可提供的资源，提供常见问题咨询，快速故障解决，远程维护及远程演示操作等服务。

　　三、上门服务项目

　　1、电脑各类故障的检修（如：无法启动电脑，不能进入系统，运行速度减慢，运行不稳定...）。

　　2、各类相关外设的安装，故障检测等（如：modem、打印机、扫描仪...）。

　　3、操作系统安装、维护等。

　　4、常用软件的安装及维护（金税开票软件，探索网上审报软件等专用软件或自主开发的软件不在服务范围内）。增加、更换电脑板卡及部件（需更换的板卡部件由客户提供，可协助客户购买）。

　　5、各类硬件驱动程序安装、维护（如：各类显卡、声卡、modem...）。

　　6、各类电脑病毒（分区病毒、文件病毒、邮件病毒）的查杀及各类间谍软件，木马程序的清理。

　　7、重要数据的备份（所需的备份介质由客户提供）。

　　8、网络的维护及网络设备安装、设置、检测，网络服务器维护（大规模的网络变动，费用另计）。

　　9、病毒通报和安全公告。

　　四 、 硬件维护的范围：电脑各类硬件维护及故障检测。

　　1.服务费不包含电脑部件（如显示器、光驱、软驱及板卡等）修理费用，甲方可委托乙方送修，部件修好后，乙方将为甲方送回及安装，修理费用按实际修理费收取，不另收取服务费。

　　2.甲方损坏的电脑部件仍在厂家保修期内，乙方免费送至厂家保修或更换，但甲方必须提供厂家的详细地址、联络方式和电脑部件的保修书，乙方不保证成功及所需时间。厂家在城区内不加收服务费，在城区外需加收相应的.服务费。

　　3.甲方损坏的电脑部件不在厂家保修期内，乙方可为甲方修理，修理费用按实际修理费收取，不另收取服务费。如果修理时间超过五个工作日（不包括报价等待的时间），乙方可以提供替用配件(外设和显示器除外)给甲方免费使用至部件修理完成。但甲方损坏的电脑部件不修理或不是由乙方维修的情况，不在此列。

　　4.所有品牌电脑（如联想，七喜、tcl、方正等）及外设（打印机、扫描仪等），如果未过保修期，乙方只提供软件及检测服务（不开机箱），若检测结果是硬件损坏则只能由相应的代理商代维，若代理商要求送修则乙方提供将整机送修服务，代理商在城区内不另收服务费，在城区外需加收相应的服务费。

　　五、软件维护：电脑各类系统软件、工具应用软件安装维护。

　　1.乙方在维护甲方电脑时，为其安装的任何软件，版权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提供任何软件的版权。

　　2.甲方如需安装正版软件可以委托乙方代购（如甲方需要查杀电脑病毒服务，必须安装正版的杀毒软件）。

　　3.在保证甲方用户正常功能和保护数据的前提下，乙方工程师有权决定解决问题的方案。

　　4.甲方使用的专用软件或自主开发的软件（如金税开票，探索网上审报软件等）不在本协议服务范围内。

　　六、维护方式：

　　突发故障的上门维护：在接到乙方的电话或其它方式通知后，甲方必须在1小时内到达合同约定的地点进行维护，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尊重当时事实的情况电话商定，一般最迟在第二个工作日进行上门维护。如甲方要求加急服务或晚上服务，则甲方需付往返的士费。

　　七、收费：

　　甲方向乙方提供电脑定期维护，维护期限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乙方所需维护电脑台数是\_\_\_\_\_\_\_\_台，甲方按电脑每年\_\_\_\_\_\_元/台计费，办公设备（如打印机等）服务费共计\_\_\_\_\_\_\_\_\_\_\_\_\_\_元/年，服务期限\_\_\_\_\_\_年，共计维护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⑴ 甲方的工作时间为每天的工作时间从早上9：00至晚上21：00（国家法定假日休息除外）。甲方在维护期限的工作时间内必须尽职尽责为乙方提供电脑维护项目里的服务内容，乙方要求服务的联系方式为电话联系或网上留言，乙方发出维护请求后，甲方一般在2小时内到达合同约定的地点进行维护。网上留言一般在第二个工作日内响应服务，如有特殊意外，双方调解处理。

　　⑵ 甲方在为乙方维护服务期间，不履行维护条款或服务态度恶劣，乙方向甲方负责人反映三次同样事态，但甲方仍然没有改善和行动，乙方可以即时中止合同，并按已服务的月份支付费用，剩余款项甲方无条件退还给乙方。甲方在维护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维护保修工作。

　　⑶ 甲方在为乙方硬件维护的过程当中，如碰到硬件寿命终止或无法维修时，由乙方自出更换新配件或是可用配件费用(其中更换零配件负责安装费用属于免收范围)。如乙方被维修的配件为甲方所提供，则根据产品正规保修细则履行。

　　⑷ 甲方在为乙方更新系统、常用软件、局域网服务的过程当中如碰到必须购买必要特殊的工具或软件，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九：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议。

　　⑴ 本合同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⑵ 合同双方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_\_\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1**

　　甲方：\_\_\_\_\_\_\_\_\_\_\_\_\_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为乙方提供\_\_\_\_\_\_\_人工智能过滤优化服务事宜，现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范围及项目内容

　　\_\_\_\_\_\_\_人工智能优化服务技术是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大复式投注单，利用独特的数理统计和先进的数据分析相结合在应用最新数字科学原理，将乙方昂贵的大复式投注方案变成有实际可行性的小规模单注投注方案，在保证同样中奖几率的同时，大大节省了乙方的投注资金，成功率95%以上。如果甲方提供的优化服务结果没有达到双方约定的效果，甲方将按照本合同有关规定（详见附件：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对乙方进行赔偿。

　　1.\_\_\_\_\_\_\_中7保7服务（含平均与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是指乙方提供的大复式单猜中当期全部中奖号码（并且顺序一致），甲方优化过滤后的单式投注有一注中7个号码（并且顺序一致）。乙方的投注资金将节省85％以上（详见附件：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本类型不承诺保其中6个和以下的情况。

　　2.\_\_\_\_\_\_\_中7保6服务（含平均与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是指乙方提供的大复式单猜中当期全部中奖号码（并且顺序一致），甲方优化过滤后的单式投注有一注中6个号码（并且中得二等奖）。乙方的投注资金将节省90％以上（详见附件：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本类型不承诺保其中5个和以下的情况。

　　3.\_\_\_\_\_\_\_中6保6服务（含平均与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是指乙方提供的大复式单猜中当期6个中奖号码（并且中得二等奖），甲方优化过滤后的单式投注有一注中6个号码（并且中得二等奖）。乙方的投注资金将节省80％以上（详见附件：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本类型不承诺保其中5个和以下的情况。

　　4.\_\_\_\_\_\_\_中7保7极限缩水服务：是指乙方提供的大复式单猜中当期全部中奖号码（并且顺序一致），甲方优化过滤后的单式投注有一注中7个号码（并且顺序一致）。乙方的投注资金将节省95％以上（详见附件：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本类型不承诺保其中6个和以下的情况。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_\_\_\_\_\_\_复式投注号码和选定的服务类型，利用彩票人工智能优化技术，进行优化服务。

　　2.甲方收到乙方的相应服务费用后，将作好的优化数据结果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通过双方约定的方式，如传真、电子邮件或人工快递等交给乙方。

　　3.甲方只对自己提供的`当期\_\_\_\_\_\_\_优化结果负责，乙方不得以中奖奖金为由以及与本合同无关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4.双方所有优化处理数据结果均以甲方服务器所存储的备份为准。由于乙方原因，如投注打印错误等造成的投注不成功，由乙方自行负责，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5.双方协议生效后，如甲方未造成乙方投资损失（税后累计中奖金额大于服务费加购买彩、票的费用）则不理赔任何费用。

　　6.如果乙方的原大复式最高中奖情况低于其所要求提供服务类型基本中奖水平，则甲方不承诺保其任何赔偿。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自由选择甲方提供的任意一种或几种规定的服务类型，但协议一经签署如果中途提出更改，甲方有权拒绝退还服务费用，后果乙方自行负责。

　　2.如果甲方提供的优化服务结果没有达到双方约定的效果，乙方同意按本协议相关约定的理赔标准进行索赔。

　　3.在本协议约定的服务中，乙方自愿承担所提供的复式投注没有猜中约定的中奖号码数量，而导致甲方优化结果未有奖项的风险。

　　4.乙方自愿承担投注金额过大，当期奖金过低的风险。

　　5.乙方应通过双方约定的形式及时缴纳应交服务费用及双方洽商同意的有关增补费用，如异地缴纳应及时提供相关缴费凭证的传真件至甲方，如由于上述及其它原因而导致的应交费用或手续没有及时完成以至于甲方延迟提供服务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乙方自行负责。

　　四、关于理赔事宜

　　1.有服务类型理赔标准及金额，请详见本协议附件之规定。

　　2.当期\_\_\_\_\_\_\_开奖结果公布后，甲方工作人员将对乙方的原大复式进行详细核对，如因甲方的原因而未达到双方约定的效果，甲方工作人员会主动与乙方取得联系退赔事宜，乙方需提供相应缴费或汇款凭证及与甲方服务结果相同的彩票，甲方将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赔相关款项。

　　五、违约责任及其它条款

　　1.如果乙方累计奖金收入高于总投入（购买彩、票款＋服务费），甲方提供的优化结果未达到约定效果，甲方不做其它赔偿。本协议规定最高赔付金额为10000元。

　　2.由于甲方的责任未将优化结果及时发给乙方，甲方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费退给乙方或乙方自愿要求转到下期为乙方服务。

　　3.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都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认真履行各自义务，

　　任何一方都不得向对方提出与本协议约定范围以外的任何要求。

　　4.本合同一式二份（传真有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十日，如有未进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5.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附件及补充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发，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六、有效期

　　1.协议应遵循国家彩票管理中心所颁布的有关规定。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xx年12月30日，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本协议一经签订长期有效，客户每期只需填写当期委托单，当期委托单是本协议有效的组成部分。

　　如因市场需要而改变协议，甲方有义务在乙方签署当期委托单前告知乙方，乙方应按新协议为准。

　　七、银行汇出服务费用（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中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农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e-mail：

　　e-mail：

　　日期：

　　日期：

　　附件 收费标准及赔偿标准

　　1.\_\_\_\_\_\_\_中7保7服务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每位选择号码个数

　　每位选择三个号码

　　每位选择四个号码

　　每位选择五个号码

　　结果单（注

　　120注

　　800注

　　3800注

　　服务费

　　80元

　　480元

　　1500元

　　2.\_\_\_\_\_\_\_中7保7服务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共选择号码个数

　　原复式（注）

　　优化至（注）

　　服务费

　　21个--24个

　　2187注--5184注

　　260注

　　200元

　　25个--28个

　　5832注--16384注

　　800注

　　480元

　　29个--32个

　　18432注--40000注

　　20xx注

　　800元

　　33个--35个

　　50000注--78125注

　　3800注

　　1500元

　　理赔标准：

　　1.当乙方提供原大复试猜中全部号码，甲方优化后未包含一等奖，理赔标准=服务费＋彩票款

　　2.当乙方提供原大复试猜中全部号码，甲方优化后未包含二等奖或以上，理赔标准=2倍服务费＋彩票款

　　提示声明：如果乙方累计奖金收入高于总投入（购买彩、票款＋服务费），甲方提供的优化结果未达到约定效果，甲方不做其它赔偿。本协议规定最高赔付金额为10000元。

　　3.\_\_\_\_\_\_\_中7保6服务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每位选择号码个数

　　每位选择三个号码

　　每位选择四个号码

　　每位选择五个号码

　　结果单（注）

　　80注

　　550注

　　2700注

　　服务费

　　50元

　　380元

　　980元

　　4.\_\_\_\_\_\_\_中7保6服务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共选择号码个数

　　原复式（注）

　　优化至（注）

　　服务费

　　21个--24个

　　2187注--5184注

　　170注

　　100元

　　25个--28个

　　5832注--16384注

　　550注

　　280元

　　29个--32个

　　18432注--40000注

　　1300注

　　480元

　　33个--35个

　　50000注--78125注

　　2650注

　　980元

　　理赔标准：当乙方提供原大复试猜中全部号码，甲方优化后未包含二等奖，理赔标准=服务费＋彩票款

　　提示声明：如果乙方累计奖金收入高于总投入（购买彩、票款＋服务费），甲方提供的优化结果未达到约定效果，甲方不做其它赔偿。本协议规定最高赔付金额为10000元。

　　5.\_\_\_\_\_\_\_中6保6服务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每位选择号码个数

　　每位选择三个号码

　　每位选择四个号码

　　每位选择五个号码

　　结果单（注）

　　160注

　　1100注

　　4800注

　　服务费

　　100元

　　680元

　　2800元

　　6.\_\_\_\_\_\_\_中6保6服务不平均分配每位所选号码的个数

　　共选择号码个数

　　原复式（注）

　　优化至（注）

　　服务费

　　21个--24个

　　2187注--5184注

　　350注

　　350元

　　25个--28个

　　5832注--16384注

　　110

　　0注

　　680元

　　29个--32个

　　18432注--40000注

　　2800注

　　780元

　　33个--35个

　　50000注--78125注

　　5300注

　　1980元

　　理赔标准：当乙方提供原大复试猜中二等奖号码，甲方优化后未包含二等奖，理赔标准=服务费＋彩票款

　　提示声明：如果乙方累计奖金收入高于总投入（购买彩、票款＋服务费），甲方提供的优化结果未达到约定效果，甲方不做其它赔偿。本协议规定最高赔付金额为10000元。

　　7.\_\_\_\_\_\_\_中7保7极限缩水服务

　　共选择号码个数

　　原复式（注）

　　优化至（注）

　　服务费

　　8个--20个

　　2注--1296注

　　50注

　　50元

　　理赔标准：当乙方提供大复试猜中全部号码，甲方优化后未含一等奖，理赔标准=2倍服务费＋彩票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2**

　　甲方：

　　乙方：

　　根据省环保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xx年\*\*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有关指标环境监测方案》（环发〔20xx〕号），为全面、准确、及时完成县域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做好我市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评估考核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每年开展县域生态环境监测现场采样等前期工作，为省市环境监测部门开展县域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提供调查数据，乙方同意接受此项服务。

　　二、乙方的主要义务：

　　受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监测现场采样等基础性工作，做到客观、真实、精准、高效；配合甲方进行必要的现场调研工作。

　　三、甲方的主要义务：

　　甲方按期接受乙方的服务成果，及时支付工作经费；按考核工作要求，依据《\*\*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有关指标环境监测方案》开展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的计取：

　　本合同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小写）： 元。

　　（大写）：元。

　　支付方式：按照工作进度及完成情况按期拨付。 五、此项工作为年度连续性工作，如无大的变化，以后年度将不再另行签定合同，据此执行。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取得一致意见后，签署补充和修改文件，这些补充和修改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号：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3**

　　甲方：

　　乙方：

　　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要，完善对汽车运输市场的规范管理，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参与、平等互利、共谋利益”的服务宗旨，依据《合同法》第三条、第五条和南充市交通局、南充市交生计（1995）字第12号文件之规定，经友好协商特达成如下车辆服务协议：

　　第一条：乙方自愿将自购汽车过户（上户）到甲方公司，由甲方统一提供服务，但车辆所有权仍属乙方所有：经营性质为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应当遵守甲方合同规定的有关制度。

　　第二条：合同期限从签订本合同时起至乙方车辆报废时止。

　　第三条：在合同期限内，甲方按xx元/年的标准收取服务费，第一年的费用乙方在签订合同时支付，以后每一年度的费用应在每年车辆年审时支付。

　　第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如下服务：

　　1、办理运输发票路单，除税费外，甲方只向乙方收取工本费而不得附加其他费用。

　　2、办理过户到甲方的一切手续和证照，代办车辆的规（税）费的缴纳。

　　3、应乙方要求，派人协助乙方处理所发生的交通事故、债权债务、违法违规产生的各种纠纷。

　　4、接受乙方委托办理车辆保险等相关事宜。

　　5、组织对交通法规、安全常识、运输业务以及其他涉及运输管理方面知识的学习。

　　6、应乙方要求可为其收集提供货源信息和其他运输信息。

　　第五条：乙方应当在拿到车辆过户手续证照后5日内付清甲方代办理该手续和证照的一切费用，在每月25号前将次月应交的各种规（税）费用一次性全部预交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交付缴费等手续。

　　第六条：乙方车辆的经营方式“自主独立经营”，其在经营中发生的运输等合同纠纷或相应的侵权纠纷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自行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车辆在运行中因交通事故产生的责任应自行承担，如人民法院依法在裁判文书中确定甲方承担相应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实行追偿。

　　第七条：乙方车辆不幸发生第六条所载纠纷时，应积极主动处理，如乙方消极处理，甲方有权代为协调与处理，有权聘请诉讼代理人，同时还有权处分乙方的车辆或应获保险赔偿款以支付纠纷产生的赔偿和处理纠纷产生的所有开支。

　　第八条：无论是甲方应乙方要求，还是甲方在乙方消极不出面处理第六条所载纠纷情况下参与纠纷协调和处理，乙方均应承担甲方为此所开支的一切费用（包括律师代理费、交通费、出差补助费、生活费、档案查询等费用）。

　　第九条：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合法出售、馈赠、转让等转移车辆的实际所有权时，应当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如以其车辆设定抵压等担保时，必须事先取得甲方的书面的同意。客运车辆的线路牌属甲方公司资产，乙方不得私自转让、挪用、出租、盗用等，否则所产生的法律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乙方车辆须委托甲方办理保险事宜，除法定强制保险外，乙方需投保其他险别的（如承运货物责任保险），应以书面形式特别告知甲方。保险费用在乙方车辆上户（过户）到甲方之前由乙方至少交付4000元，如乙方不预交，甲方有权停止代办理保险业务和车辆的有关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及其聘请的驾驶员是该车安全生产及安全事故的安全第三责任人，乙方应负责该车日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检查车辆的安全隐患、上报安全预防计划、监督驾驶员安全行车；乙方及其驾驶员应定期或不定期参加甲方组织的学习。

　　第十二条：乙方聘用驾驶员及其工资待遇、社会保险、伤亡均与甲方无关，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应由乙方承担。为了转移乙方的雇主责任，乙方应得为其聘用的驾驶员投保一定限额的人身意外保险，该保险由乙方为其办理。第十三条：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因一方迟延履行债务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或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的可以解除合同。

　　第十四条：如一方违约，如需继续履行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义务，如给对方导致损失的，除赔偿损失外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乙方不按时缴纳甲方为其代缴的规费、管理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如因本合同引发诉讼纠纷。双方约定一律由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双方签字即生效，但甲方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地址：

　　年月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4**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 公司内

　　甲方: 有限公司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021- 电话:

　　传真: 021- 传真:

　　甲乙双方根据>规定，按照平等互利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的名称、体积、数量、规格、包装、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点、收发货人名称及详细地址，以双方确认的运单为准。

　　二. 运输的质量及安全要求

　　1.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

　　2. 该货物如未经甲方同意在运输过程中不得转车及和其他产品混装。

　　三. 货物的装卸责任及方法

　　1.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和货物的属性及外包装标志进行装卸、堆放并保证货物的安全和完整。

　　2. 对包装不符承运要求的货物，乙方有权在开始承运时指出并要求甲方采取措施改进，如乙方开始承运，则应视为包装符合承运要求。

　　四. 货物交接手续

　　1. 甲方凭装货手续及时发货。装货时，乙方应派人(或驾驶员)在现场点件交接，并查看包装及装载是否符合规定要求，乙方确认无误后，应签字确认。

　　2. 货物运达指定地点后，收货人和乙方应在场点件交接，收货人确认无误后，乙方应要求收货人在乙方所持送货单据上签章，如发现差错，双方当事人应共同查明情况，分清责任，由收货人在送货单上批注清楚。

　　3. 乙方送交收货人的货物如被拒收，乙方需及时联系甲方并说明拒收的原因。

　　五.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规定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

　　(2) 甲方有权对乙方送货的过程进行监督/指导以确保送货质量。

　　(3) 货物承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送货的单据等相关文件.

　　(3) 甲方应提供货物的数量、体积、重量、性质及收货人名称地址与电话。

　　六.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的权利:

　　(1) 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有权向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

　　2. 乙方的义务:

　　(1) 在承运期间，乙方对承运货物应负全部责任，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按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需按照甲方提供的运输程序的有效文件完成甲方的运输任务。若甲方委托乙方收取票据或现金，乙方须及时将票据或现金送达甲方。

　　(3) 乙方应保证提供符合运输货物运输条件的运输工具(必须保证证照齐全、有效并已投保货险和车险)运输车辆均应为无蛀虫、无异味、清洁干燥且得到良好保养。

　　(4) 乙方在派车单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负责赔偿”七.2”所列各项责任。

　　(5) 未征得甲方同意，不能同车装载非甲方货物、不得擅自将所托运货物运往其他卸货地点,不能中途换装其他车辆，除车辆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原因外，违例事件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追究责任予以索赔及处罚。

　　(6) 乙方须在运输过程中定时向甲方反馈信息，如有特殊情况发生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处理方案，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处理。

　　(7) 乙方装卸工，驾驶员等全部人员在承运甲方货物过程中的任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准备工作、准备阶段、预备运输公司等)其安全保障、人身安全由乙方负责，其人员也和甲方不存在任何关系。如甲方承担了相关责任，可向乙方追偿。

　　七. 违约责任

　　1. 乙方责任

　　(1) 由于乙方过错，造成货物逾期到达，乙方将提供甲方及收货方全部损失的赔偿。

　　(2) 若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且未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则因货物晚到造成收货方及甲方的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3)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污染/损坏的，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赔偿甲方。

　　(4) 由于乙方过错，造成甲方委托乙方收取的票据或现金未能及时送至甲方，而导致甲方与收货方产生的纠纷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在每笔运输业务完成后向甲方及时提供本次运输任务完整的签收单(由收货人签收确认)，乙方需凭签收单向甲方开票收款，若乙方未提供签单(或提供的签收单有瑕疵)而导致甲方与收货方产生的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不能收回)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必须在每月 号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完整的运输清单及费用清单，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相对应的所有货物签收单须在20日前交于甲方，若乙方未在上述二个时间内将相应资料交于甲方，甲方有权不支付相关费用。

　　(7)客户投诉送货人(乙方)服务态度不好不配合，或者送货不及时，客户第一次投诉警告，第二投诉乙方自愿支付人民币300元给甲方作为甲方处理的费用。

　　八. 保险责任

　　1. 货物保险手续及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并办理。

　　2. 如出现货险，甲方可配合乙方处理险情，同时甲方及时提供货物的发票及索赔委托书供乙方要求理赔用。

　　九. 合同履行保证金

　　乙方于签定本合同当日支付人民币 元给甲方,此款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和>第60条规定乙方义务的保证,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同意甲方可以直接从该款中扣除应由乙方承担责任所造成的任何损失,如合同未到期，乙方应在扣除该款后三日内补足此款。合同履行结束，此款(如有扣除，仅无息退回余款)无息退还乙方。

　　十. 运费计算标准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甲方公司规定结算，运价中未含地点，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2. 结算日期： 日关账，关账后的第二个月 日支付运输货款。

　　十一乙方承运(或介绍的)的任何车辆对(任何一辆车子)的任何事故都和甲方无关。无论何种情形，贝壳公司均不承担乙方承运过程中的任何风险，如甲方承担或支付了相关的费用，均可向乙方追偿，乙方放弃任何抗辩权利。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从 年月 日至 年月 日。

　　十三.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提交合同签订地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事后又无补充协议的,一律按执行。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盖章:盖章: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5**

　　甲方：

　　乙方：(乘客)

　　根据环保和输堵工程的需要，公司为大家提供班车接送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班车服务。

　　二、接送地点：至往返双程，如遇道路施工，交通限制等情况，需要改变路线或站点时，乙方应配合。

　　三、班车费用：每月X元，每月按22天计算，按月一次性收费，法定节假日或生病、出差、有事等未能乘车，甲方不予退费。如因燃油价格变动或因政策因素而导致班车收费标准，另行通知。

　　四、收费标准：甲方在每月最后X日内有专人收费，乙方凭甲方出具的收费凭证在乘车证上注册后方可乘车。

　　五、甲方责任：提供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的车辆，经培训合格的驾驶员，确保安全，正点接送乘客，如预车辆发生故障，甲方随时安排替代车辆或租用其他车辆接送乘客，所发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责任：乙方必须按约定时间、地点准时等待班车，乙方临时有事不乘坐班车时，须提前通知公司或司机，在班车运行中请不要拨打司机电话以免影响司机安全驾驶。

　　七、安全责任：乘客登上班车后由司机管理，负责乘客安全。乘客乘车时，如有意外事故发生，所产生的必要且合理的.实际费用，先由保险公司进行理赔;保险公司不予理赔的部分，由相关部门裁定解决，如因第三方造成的事故，按交管部门裁定承担相应责任。

　　八、争议处理：为确保班车正常运行，协议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如单方终止协议，必须承担协议期间内的班车费用，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未达成共识，提交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 住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人：

　　X年X月X日 X年X月X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6**

　　甲方：（购买方）

　　乙方：（服务方）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的意见》（川办发〔20xx〕67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体育局关于开展政府向体育场馆购买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川财教〔20xx〕20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为保证所购的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购买服务内容

　　南江县体育局向县体育馆购买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包含：体育馆和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地和设施向社会免费、低收费开放；体育馆所属户外公共区域及户外健身器材向社会免收费开放；体育馆免费、低收费举办或承办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讲座、展览、培训、国民体质测试等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育馆实施低收费开放服务的具体收费标准，经各级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审定后执行。低收费标准不得高于正常收费的50％。）

　　第二条：服务项目及要求

　　（一）服务项目

　　1.合理规划馆内现有活动面积，转换使用两个篮球场地，扩展场馆活动功能，在馆内其余区域设有8张乒乓球台，常年可开展篮球、网球、羽毛球、乒乓球等健身、比赛活动，具备承办相应赛事能力。在场地闲暇时段，可开展太极拳、广播操、健身舞蹈、排球（气排球）、室内健身等多项综合训练展示活动。

　　2.体育馆对学生、老年人、残疾人等应免费、低收费开放，在全民健身日应全面免费向社会开放。

　　3.体育馆因维修、保养、安全、训练、赛事、天气等原因，不能向社会开放或需调整开放时间，应提前7天（特殊天气原因除外）向社会公告。

　　4.体育馆每年应免费向公众提供以下基本公共体育服务：

　　（1）.举办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不少于4次。

　　（2）.举办体育讲座、展览等不少于4次。

　　（3）.开展体育健身技能等培训不少于1000人次。

　　（4）.进行国民体质测试不少于3000人次。

　　（二）服务要求

　　1.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体育馆每年应将场馆名称、地址、免费或低收费服务项目、开放时间等内容向当地体育主管部门进行备案登记。

　　2.体育馆建立开放服务公示制度。要在显著位臵向公众公示免费或低收费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和经价格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等。

　　3.体育馆应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服务规范，包括管理规定运营单位和社会公众的权利与义务、突发事件预防与处臵等，并在显著位臵予以公示。

　　4.体育馆应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设施设备、安全防护设施和人员，并在显著位臵标明体育器材、设施设备的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

　　5.体育馆应定期对室内外体育设施设备、场地器材等进行保养和安全检修。

　　（三）时间节点

　　体育馆公共体育场地和设施应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35小时，全年开放时间不少于330天。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学校寒暑假期间等，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8小时。体育馆所属户外公共区域及户外健身器材应全年免费开放，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12小时。

　　第三条：服务项目经费及支付

　　1.服务项目补助经费与支付：待上级服务项目补助经费到位后，甲方及时给予项目补助经费，根据下达经费实际数额，分阶段划拨到乙方专用账户。

　　2.年终（或合同终止），根据上级拨付的奖励资金到位数额，结合甲方对乙方服务项目的绩效评估结果进行结算，结算后一次性支付到账。

　　第四条：合同期限与终止

　　1、合同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不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的意见》（川办发〔20xx〕67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体育局关于开展政府向体育场馆购买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川财教〔20xx〕206号）等文件规定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五条：服务项目绩效评估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和有关部门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督。服务项目完成后，甲方会同相关部门和社会评估机构对项目的工作绩效、服务对象受益情况、公众满足等进行评估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第六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项目为合同期内实施，甲方每季度了解掌握乙方服务项目及资金运作情况，每半年对乙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核一次。

　　2.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

　　3.为开展绩效评估，甲方应对乙方制定具体的考评意见。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7**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汽车座椅零配件仓储配送服务事宜达成本合同，并共同信守。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方式

　　1、乙方为甲方提供物料的仓储配送服务。

　　2、仓储物料内容

　　物料名称：面料

　　二、甲方职责

　　1、甲方有权对乙方物料库存随时盘查，并提出合理建议以保证产品的安全。

　　2、甲方负责将物料运输至乙方的仓储配送中心仓库，并承担物料至乙方的仓储配送中心仓库卸货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甲方向乙方明示物料搬运、仓储、配送过程中应注意事项，并要求乙方人员按此执行，有特别需注意的事项应向乙方说明。

　　4、甲方对乙方验收后提出的异议或经送检、经甲方客户验收不合格退回的物料，及时予以回复，并及时补送合格物料，自行负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5、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仓储配送服务费。

　　6、如甲方增加新零件品种需乙方配送，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商定新品种结算单价、作为本合同附加协议。

　　三、乙方职责

　　1、保证甲方仓储物料的安全完好，采取防水、防潮、防腐及防火等措施与正确的物料保管技术，为甲方寄存的物料提供适合的仓储的良好环境，并按先进先出原则配送物料。

　　2、甲方的物料运输到仓储中心仓库后，乙方负责及时组织人员卸货，按仓库管理的有关要求进行正确搬运、仓储。

　　3、乙方按甲方到货时同行的《发运清单》核对物料的品种、数量和在可视前提下的外观质量进行检验，并把点收结果填写在《发运清单》上。同时符合的物料，进入仓库定置管理。

　　4、乙方应主动、密切联系甲方客户，根据甲方客户配送要求及送货计划要求的时间、地点、品种、数量，按时按要求配送物料。

　　5、乙方应在库存发生变化时，及时向甲方提供物料的库存信息。

　　6、对甲方及其物料建立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建立存储明细账，做到日清月结，账物相符，手续齐全，根据甲方客户及甲方要求提供准确的业务报表。月底将本月整月的收货、送货统计账(账表需签章)等与甲方客户核对确认，并将确认后的业务报表传递给甲方，甲方可随时对物料的`库存数进行盘查。

　　7、每月报表数将以甲方客户需求计划或甲方客户物管通知指令为依据开出的乙方送货清单作为凭证反馈甲方。并于每月二十五日前将当月出入库清单快递给甲方。

　　8、零公里退换物料(因质量等问题被甲方客户生产线退回的物料)，乙方免费为甲方回收至乙方仓库并及时通知甲方，乙方有义务按甲方需求将所退换物料及时退回甲方，因此产生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9、乙方不得将甲方货物作其它使用，不明原因的损坏、短缺、丢失货物，乙方将给甲方货物价值(给甲方客户不含税配套价格)等价赔偿(或双方协商赔偿)。

　　四、结算

　　1、甲方每月支付乙方固定运输费和变动运输费。

　　(1)固定运输费用按照/月收取，即甲方租用面积(含存储面积和公摊面积)为 93.14平方米;若因生产计划调整，造成甲方仓储货物占用面积超过租用面积10%(即 9 平方米以上)，则按实际占用面积计收场租费(按照23元/月/平方米收取);如实际使用面积连续三个月超过租用面积10%(即 9 平方米以上)，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修订租用面积。

　　(2)变动运输费用按 发票的数量为准。

　　2、甲方应按乙方每月开具的运输发票的金额支付。每月25日为结算日，甲方在结算日后75日内凭乙方开具的发票以银行转帐的方式支付。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五、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不按甲方的合理要求进行搬运、保管、配送，或因乙方在搬运、保管、配送过程中的过错，致使甲方的物料遭到破坏、丢失，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担。

　　2、乙方按甲方客户的要求为甲方的经检验合格的物料进行分拣拆包装过程中造成的物料损坏，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担。

　　3、因乙方过错导致甲方给甲方客户供应物料造成不及时时，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担。

　　4、因乙方未能主动及时与甲方客户沟通，对送货计划理解有误，或未能及时掌握送货计划，致使甲方向甲方客户物料供应不及时，所产生的损失或处罚由乙方自行负担。因甲方物料本身质量问题，或对乙方验收不合格的异议、退换物料的通知怠于答复、更正、补送所产生的损失均由甲方自行负担。

　　5、因物料库存不足且甲方物料亦未能及时送达乙方仓库，造成乙方无法准时配送至甲方客户而影响甲方客户生产的，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6、如甲方收到乙方开据的发票，依据规定未按时付款时，甲乙双方协商后，甲方还未给出明确付款日期时，乙方有权停止物流配送，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但乙方未与甲方协商擅自停止物流配送，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7、在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中的任意一方擅自终止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条款，违约方须按上一年结算费用总数的20%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六、不可抗力

　　本合同可在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火灾、洪水、风暴，或公共道路的关闭、政府干涉、政府控制、或任何类似大型受影响超出一方合理控制的事件上而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的义务的期间暂时中止。本合同因上述原因暂时终止时，延迟履行或未履行本合同的一方无需另一方承担任何责任。

　　七、期间和终止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乙方及甲方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期限从\_20xx\_年\_1\_月\_1\_日起至\_20xx\_年\_12\_月\_31\_日止有效。

　　2、鉴于甲乙双方长期稳定地合作，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合同任何一方没有提出终止本合同的要求，则本合同自动延长，直至双方重新签订合同或本合同作废为止。甲方如不续签协议，需在期满前，提清库存在乙方仓储内的一切物货，并付清余款。乙方如不续签协议，在期满前三个月通知甲方，以便甲方有时间另找第三方。在未征得双方同意并出具书面正式通知前，双方不得提前终止协议。

　　八、保密

　　未经一方明确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纰漏本合同的条款;乙方除正常配送外，严禁把甲方物料交第三方进行技术测绘及实验;乙方应为乙主的配送客户、配送计划、配送份额等商业信息保密，除非(a)法律或法规要求;(b)向甲方为审计目的指派的授权审计方披露;或(c)向甲方的关联企业或潜在的关联企业披露。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乙方双方协商一致，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先由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解决，协商未果，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乙方：日期：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8**

　　甲方：(物业管理单位)

　　乙方：(装修企业)

　　丙方：(装修人，即业主或物业使用人)

　　合法拥有\_\_\_\_\_\_小区\_\_\_\_\_\_幢\_\_\_\_\_\_单元\_\_\_\_\_\_室房屋的产权或使用权。

　　为了加强\_\_\_\_\_\_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确保物业使用规范、安全、合理，房屋的外观和结构不受损坏，全面维护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和杭州市有关规定，特签定本协议。甲乙丙三方在装修过程中严格遵守本协议规定。

　　一、装饰装修施工前应办理的手续：凡需进行装修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在装修前必须向物业管理单位提出申请，不涉及结构改动的住宅装修，到物业管理单位登记备案即可;涉及结构改动的住宅装修，应报当地房产管理部门审批，领取装修许可证后方可开工。

　　1、进入小区施工的企业必须持有杭州市房管局颁发的资质证书，从业人员应具有上岗证书或相关技术证书。

　　2、装修人和装修企业进场施工前需签订杭州市统一的装修合同，并到物管单位登记备案。

　　3、装修企业的施工人员出入小区应办理出入证。

　　4、施工人员留宿的，应经装修人同意，并到当地派出所办理暂住证，再到物管单位办理登记。

　　二、装饰装修施工的期限和时间：装修期限以装修人与装修企业签订的施工合同上所约定时间为准。因其它原因导致装修工程不能按时完工而延期的，装修人或装修企业应到物业管理单位登记，延长施工时间。

　　禁止夜间\_\_\_\_\_时至次日\_\_\_\_\_时进行产生环境噪声的住宅装修活动。

　　三、废弃物的`清运与处置：装修垃圾不得在小区内随意堆放，装修企业应每日清理垃圾，袋装扎口后堆放于指定地点。装修人和装修企业必须维护园区内公共设施和场地的完好、整洁，不得向公共区域随意抛物，践踏绿地，严禁随地大小便。装修工程完毕后，装修施工单位应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经装修人验收认可后，到物业管理单位办理离场手续。

　　四、住宅外立面设施及防盗窗的安装要求：住宅装修不得改变房屋外观形象(外门窗及玻璃、外墙材料、阳台等细部做法、空调室外机安装位置);所有外立面上的墙体均不得擅自凿洞或拆除。为维护小区统一风格，不得有任何损坏房屋结构及设施设备的行为。业主安装空调室外机仅限于室外指定的位置，并须将冷凝水管接入各层对应的下水口。

　　住宅外立面设施及防盗窗的安装要求还需遵守《购房协议》和《小区业主公约》相关规定。

　　五、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除杭州市政府第 141 号令《杭州市城镇住宅装修管理办法》和国家建设部 110 号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中明令禁止的行为外，严禁封死地漏检查孔，严禁施工人员在园区内游荡、喧哗、酗酒、，禁止擅自改变进户总线和公共管线走向。装修施工人员进出园区，必须佩带出入证，无证或衣衫不整的人员不得入内，施工过程中未经批准不得私自外接电源，施工过程中若需动用明火，须向物管单位提出用火申请，装修施工单位不得野蛮施工，严禁将泥浆、胶水等装修垃圾冲入下水管，不得在公共场所搅拌水泥。搬运材料过程中不得损坏楼道、墙面、地面或电梯设备等。

　　六、管理服务费用：住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费用已包含在物业管理费中，物业管理单位不再向装修人和装修企业收取费用，物业管理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装修押金和保证金，施工人员办理出入证每证工本费 元，物管单位不得向装修人和装修企业强行推销装饰材料和装饰施工企业。

　　七、违约责任：

　　1、由于装修施工原因造成公共部位或相邻业主财产损失的，由装修企业负责修复赔偿。

　　2、对于违反以上协议的行为，物业管理单位有权责令装修企业停工整顿，对于情节特别严重造成公共部位或公共设施损失的，物管单位可要求装饰公司赔偿损失。

　　3、对经劝告和教育拒不改正的装饰企业，物管单位应当及时报告当地房产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八、纠纷的解决：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当事人，可以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也可按下列第 种方式处理：

　　1、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

　　1、

　　2、

　　3、

　　注：本协议一式三份，签字 ( 盖章1，后即日生效，装修人、装修单位、物业管理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19**

　　甲方：（委托方）

　　乙方：（管理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条款规定：

　　甲方将食堂承包给乙方进行经营管理，地点： ，经双方协商，特签定本合同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执行下列条款：

　　一、经营方式

　　1、甲方提供厨房场地，乙方负责食堂材料和服务人员，进驻甲方食堂现场操作。

　　2、在经营期内，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条款，诚信合作互相配合，双方不可无故解除合同。

　　二、甲方责任

　　1、甲方提供用餐场所和服务人员住宿房间。

　　2、甲方工作人员，须按规定时间内用餐，超过待定时间，乙方有权不作供应。

　　三、甲方的权限

　　1、甲方有权进行监督：检查乙方的经营管理，如卫生、安全、治安、消防，特别要防止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中毒事故，经卫生部门审查后，确认属于乙方负责所有费用。

　　2、乙方所购食品（需提交食品卫生检验证明）以备卫生检疫，单位检查，若违反规定，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四、乙方的责任

　　1、乙方自行安排厨房员工，并自负盈方。

　　2、乙方负责食堂的经营和管理，具体包括食堂人事，菜肴的搭配与制作，就餐环境、卫生、服务等。

　　3、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和食品卫生的标准：严禁提供腐烂、变质的食品，保持菜肴的新鲜和卫生，每餐后对本次餐品留样48小时。

　　4、乙方在煤气存放需安装电子感应器，并定期对感应器进行检查，以确保全体员工的安全，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5、乙方必须在甲方提供的场所就餐，餐后认真清洗餐具并消毒工作，用餐大厅环境卫生，全面清洁整理。

　　6、乙方承包，自负盈亏，对甲方提供的设备，不得损坏和丢失。

　　7、乙方工作人员，应检查身体，确保身体健康、无传染病，若有不符合餐饮业标准要求，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人员进入食堂。

　　8、合同期内不得擅自将食堂改变或转让他人。 9合同时间只限一年，当年生效。

　　五、付款方式

　　1、每年三个食堂上交租金及管理费共计

　　2、按每年度上交一次，共4次交清。

　　六、违约处理

　　1、在签定协议后，甲方增加租金和管理费，算甲方违约，应给乙方经济赔偿元。

　　2、在签定协议后，乙方应按合同每季度上交费用，如超期一个月，算乙方违约，乙方应负责甲方一个季度的租金和管理费用。

　　3、在合同期未满，乙方自动退场，乙方所购买的食品，用具和餐饮工具等，必须在2日内自行处理和清理干净，交付给甲方，如超期不作处理，甲方有权，作为垃圾处理倒掉，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协议一式两份，即签字生效。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0**

　　托修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

　　承修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汽车维修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维修车辆

　　1.车牌号2.发动机号3.颜色4.车型5.vin代码/车架号6.行公里数

　　第二条：维修类别与项目

　　乙方应当对承修车辆进行维修前诊断检验，提出需要维修的类别和项目，填写《车辆维修前诊断检验单》。甲方确认后在该《车辆维修前诊断检验单》上签字。

　　第三条：维修配件材料

　　1.乙方提供维修配件材料的，应当如实填写材料清单，分别标明原厂配件、副厂配件或者修复配件，明码标价，并保证质量。

　　2.乙方在维修中换下配件、总成等，交由甲方自行处理。

　　第四条：维修价格

　　1.甲方同意乙方按照公示的工时单价\_\_\_\_\_\_元/工时、材料进销差价率\_\_\_\_\_%进行计价。

　　2.结算工时定额执行标准：汽车制造企业提供□市交通管理局制定□。

　　3.维修预算费用：\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其中：工时费\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材料费\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

　　4.维修费用高于或低于维修预算费用的\_\_\_\_\_%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否则按照实际发生的维修费用结算。

　　第五条：车辆交接

　　乙方接收待修车辆时，甲方应当自行取走车内可移动物品。车上附件、设备等填入《车辆维修前诊断检验单》的，乙方在竣工交车前对其及承修车辆负有保管责任。

　　第六条：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造企业维修手册等有关资料的要求□。

　　2.质量保证期按照下列第\_\_\_\_\_\_项执行。

　　(1)按照交通部《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执行：整车或总成修理的质量保证期为车辆行驶x0公里或者100日;二级维护的质量保证期为车辆行驶5000公里或者30日;一级维护、小修、专项修理的质量保证期为车辆行驶x公里或者10日。

　　(2)按照乙方承诺(不低于交通部规定)的“车辆行驶\_\_\_\_\_\_公里或\_\_\_\_\_\_日”执行。

　　3.质量保证期，从维修竣工后，由甲方验收取车的当日起计算;因维修质量问题返修的，其返修的作业项目，从返修竣工后，由甲方验收取车的当日起重新计算。行驶里程和日期指标，以先达到者为准。

　　第七条：竣工验收

　　1.竣工交付日期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交付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

　　2.维修竣工质量检验合格的，对二级维护(含)以上的车辆，乙方应当由维修质量检验人员签发全国统一样式的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对二级维护以下的车辆，乙方应当发给维修合格证明(含结算清单)。乙方未签发或者发给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

　　第八条：结算

　　1.车辆维修竣工后，乙方应当向甲方出具法定的结算票据，并附桂林市运输管理处监制的《桂林市机动车维修结算清单》，工时费和材料费应当分项列明。乙方未出具法定结算票据及结算清单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

　　2.付款方式：现金□转账□其他\_\_\_\_\_\_\_\_\_\_\_\_□。

　　3.付款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对承修的车辆及车上附件、设备等，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灭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2.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车辆无法正常使用，乙方负责无偿返修，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3.乙方逾期交付车辆的，可按每逾期一天\_\_\_\_\_\_元或维修费用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甲方逾期支付维修费用的，乙方对车辆有权留置，并可按每逾期一天\_\_\_\_\_\_元或维修费用的\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在承修过程中，发现确需增加维修项目、增加约定维修费用或延长维修期限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说明理由并征得同意，否则甲方不承担乙方擅自增加项目的\'维修费用或逾期支付维修费用的违约责任;甲方接到通知后\_\_\_\_\_\_天内应当给予答复。

　　甲方中途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及时通知乙方，若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相应损失。

　　第十条：其它约定

　　1.\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请求桂林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等组织予以调解;或按照以下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桂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末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2.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

　　4

　　甲方：十堰杰德利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销售形式

　　1、甲方汽车以厂家直销方式挂靠到乙方汽车经营所在地，乙方提供合法经营手续和经营场所。

　　2、甲方派专业营销人员驻乙方经营所在地对样车及监控车管理。

　　3、乙方给终端用户开上户车辆发票及上户各项协调工作，甲方给乙方开增值税票。

　　4、利润分配如下：

　　4-1、单台车销售价格在十万元以下每台车甲方给乙方返利八百元。

　　4-2、单台车销售价格在十万至十五万元之间，单台车甲方给乙方返利一千五百元。

　　4-3、单台车销售价格在十五万以上单台车甲方给乙方返利二千元。

　　4-4、现款车辆由乙方直接从车款中按以上返利标准扣除，销贷车辆返利由甲方对乙方支付。

　　5、甲方与乙方协商后达成本年度销售任务及返利情况如下;

　　5-1、甲方为乙方所定的年度最低销量为60台，达到60台(车)每台返利500元。

　　5-2、年销量达到80台时，每台(车)返利700元。

　　5-3、年销量达到100台时，每台(车)返利1000元。

　　5-4、年销量超过100台时，每台(车)返利1500元。

　　5-5、年销量低于60台时，乙方不享有年终返利奖励。

　　二、样车及监控车的管理

　　1、样车及监控车资源由甲方提供。

　　2、样车监控车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作转让、抵押。

　　3、样车监控车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实施改装、加工、添减附件，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甲方有权处理样车及监控车价格调整异地调动权。

　　5、乙方有权对整车检查验收，及样车监控车给甲方办理相应的财务手续。

　　6、乙方负责协议好技术监督、工商部门合作关系，保证甲方利益不受损害。

　　7、在甲方产品进驻乙方协议中所规定的销售区域并在规定的销售日期内，乙方必须保证甲方产品及驻点销售人员的利益及安全不受任何损害。若出现甲方样车产品损坏或者与原配置部件不符及驻点人员利益和人身遭受侵害，乙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法力责任。

　　三、销售区域

　　甲方产品在省市为唯一的销售网点，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本区域内设置销售同类型产品，周边市、县除外并以乙方为中心。甲方销售人员在周边地区市场发生的业务，均在乙方处开具订单，并计入乙方年度销售量给予奖励。

　　四、付款方式

　　1、甲方对乙方实行“即销即付”结算方式，现金销售，乙方足额付甲方车款后，甲方方可转让车辆手续及车辆。

　　2、分期付款车辆，甲方可依据用户要求选择分期付款单位作消费信贷，分期付款单位作第三方称为丙方，丙方给乙方办理相应财务手续，乙方给甲方办理财务手续，分期付款车款在两周内汇到甲方指定账户。

　　3、定向销售车辆，甲方或乙方根据用户要求选装配置，给用户签订订车协议加盖乙方合同章。

　　五、售后服务

　　1、甲方在乙方经营所在区域建立服务站。

　　2、售后服务细节详见售后服务章程，售后服务协议及相关说明。

　　六、本协议签订，望双方共同遵守，若发生纠纷，双方可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在协议签订所在地解决。

　　七、签订协议地点：湖北省十堰市

　　八、协议以各自签章后生效，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

　　日止

　　九、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十堰杰德利工贸有限公司乙方：

　　代表：代表：

　　地址：湖北十堰市白浪马路村一组地址：

　　开户行：茅箭工行开户行：

　　帐号：帐号：

　　税号：税号：

　　电话：电话：

　　日期：日期：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1**

　　【案情介绍】

　　20xx年9月1日，某外资IT公司招聘林先生为本公司的技术开发人员，签订了为期5年的，试用期为半年。9月20日公司送林先生到英国培训3个月，并与林先生签订了培训协议。协议约定6万元的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林先生应在培训结束后为公司服务5年。但是如果其中途离开公司，须按服务年限承担相应比例的培训费。3个月后，林先生培训结业回国，想辞职另谋高就，但考虑到如果是自己提出辞职的，须支付高额的，便开始不认真工作。他在工作期间不遵守劳动纪律，时常旷工和与其他职工吵闹。20xx年2月，公司鉴于林先生违纪严重，决定解除其劳动合同，并要求林先生按协议规定支付违约金5万元。

　　林先生不同意赔偿，他认为协议约定如果是他提前辞职的才应该支付违约金，但是现在是公司将他辞退，所以不应该由他承担违约责任。但是公司则认为，即使是由公司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也是因为林先生存在严重的违纪行为，所以公司才不得不作出这样的决定。

　　【主要问题】能否以此要求林先生承担培训费，培训费的数额是否合法?

　　【专家点评】

　　第一、分析该公司在试用期内与劳动者林先生解除是否合法。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案例中的林先生“在工作期间不遵守劳动纪律，时常旷工和与其他职工吵闹”符合《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中的“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因此公司在试用期内与林先生解除劳动关系是合法的。

　　第二、分析公司与林先生订立培训协议是否有效，即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是否合法。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22条第一款规定，用人单位提供专项培训费用，为劳动者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劳动者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关于“专项培训费用”的范围，《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第16条规定，培训费用包括用人单位为了对劳动者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而支付的有凭据的培训费用、培训期间的差旅费以及因培训产生的用于该劳动者的其它直接费用。案例中的林先生是公司的技术开发人员，其所接受的培训性质理当属于专业技术培训，所涉及的培训费用6万元属于专项技术培训费用。因此，公司与林先生订立的培训协议是有效的，该服务期协议对林先生有约束作用(公司应保留好培训费用支出凭证)。

　　第三、分析林先生在试用期内被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是否要承担培训费。

　　【参照下面两条法规】

　　1、1995年劳动部办公厅《关于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处理依据问题的复函》第三条“关于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的培训费用问题”规定：“用人单位出资(指有支付货币凭证的情况)对职工进行各类技术培训，职工提出与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如果在试用期内，则用人单位不得要求劳动者支付该项培训费用。……”

　　2、《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了服务期，劳动者依照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不属于违反服务期的约定，用人单位不得要求劳动者支付违约金。”

　　根据这两条法规的\'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内享有对合同的任意解除权，故其在试用期间提出解除劳动关系是不用支付培训费用和违约金的。但是案例中的林先生并没有行使任意解除权，即自己主动提出解除劳动关系。而是“在工作期间不遵守劳动纪律，时常旷工和与其他职工吵闹”，是故意制造可被解雇的事由“诱使”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达到规避服务期约定的目的。这也违背了诚信原则。所以案例中的林先生不符合《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劳动者提前辞职不属于违约的情形，而是属于《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中的劳动者被辞退属于违约的情形，即林先生违反了《劳动合同法》中第26条第2款规定。因此林先生属于严重违反单位的规章制度而被辞退，应承担违反服务期的违约责任和违约金、赔偿损失(违约金不等于培训费)。

　　第四、分析林先生应承担多少违约责任，赔偿多少违约金。

　　《劳动合同法》第22条规定，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超过用人单位提供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要求劳动者支付的违约金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违约金=(培训费用总额÷约定的服务年限)×未履行的服务年限)。因此，林先生不用承担培训费，而是应该支付违约金。如果以20xx年9月1日计算到20xx年2月，林先生履行的服务年限为0.5，所以应支付违约金54000元(60000÷5×4.5)，因此，公司所要求的应该林先生支付的是

　　违约金，而不是培训费，违约金不得超过54000元，案例中5万元这个数额事合理的。

　　综上，通过分析《劳动合同法》和《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上述案例中，虽然林先生被单位辞退，但是由于林先生属于严重违反单位规章制度而被辞退，所以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不超过5万4千元的违约金。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2**

　　甲方：上海全景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以下业务委托合同。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照甲方要求对甲方指定各型号设备(以下简称“设备”)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仓储、保管、配送等业务的操作(以下合称“委托业务”)。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1.业务委托内容：

　　双方约定业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服务内容等

　　1.1 仓储：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为甲方的设备提供仓储场地，并对存放的设备按照双方协定的要求保管。(详见：仓储、操作及运输配送细则)

　　1.2 运输配送：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将甲方的设备根据甲方提供的地址在规定的时限内安全送达指定地点，并保存相关单据。(详见：仓储、操作及运输配送细则)

　　1.3 仓储及配送的管理：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就仓储及配送业务制定相应的制度，并由乙方代表依据该制度开展工作。(详见：仓储、操作及运输配送细则)

　　其它业务：双方于附件中另行约定的其他业务。

　　2. 保密协议：

　　双方依据商业道德规范，(详见：《保密条款》)

　　3. 费用结算：

　　3.1 仓储物流总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定依据不同型号的设备，由仓储费用、装卸费用、运输费用、管理费用以及保险费用组成，以下简称：服务费。(详见：附件1-设备型号-上海地区配送价格合同)

　　3.2 付款方式：

　　3.2.1 服务费用支付：每月月末为清单结算日，乙方在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提交上月相关服务费用清单及相关单据，经双方确认无误后于十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支付到乙方指定帐号上。

　　4. 乙方责任：

　　4.1 乙方在为甲方处理甲方指定的各项委托业务，应做到安全、准确、及时，对甲方指定时限的委托业务，若乙方未能在指定时限内完成，应及时向甲方说明理由，并在事后提供未能按时完成业务委托的合理理由的书面事故报告，同时赔偿甲方损失。

　　4.2 乙方有责任按照相关业务规范完成甲方指定委托，相关的业务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相关约定，同时，本合同附件中所有另行约定的业务规范亦作为本条款不可分割的部分，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4.2.1 设施资源要求：

　　4.2.1.2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业务委托量配备足够的相关设施及资源为甲方服务。 乙方为甲方服务的设施及资源应该符合甲方设备的要求，做到清洁、防静电、防潮、防雨、无异味、无污染、无损坏、无任何明显可造成甲方产品灭失或损坏的瑕疵。

　　4.2.2 服务人员要求：

　　4.2.2.4 乙方派遣的仓储管理人员应对甲方设备进行专业保管，并确保甲方设备的安全。 乙方派遣的业务执行人员应着装整洁、并于明显处佩带乙方公司清晰的标志。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必须使用规范的服务用语。 乙方的服务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任何的不当或不作为导致的甲方指定收货人发生的任何投诉或诉讼，乙方承担所有直接的责任，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甲方保留一切追索的权利。

　　4.2.2.6 对于任何与甲方设备有关的服务状态，乙方有责任积极配合查询。 设备赔偿责任：乙方在处理甲方委托的设备时，发生破损、污损、潮损、遗失、盗窃、损坏、火灾等事故时，乙方须承担所有责任，依据双方约定的投保价值全额赔偿。

　　4.2.3 信息反馈责任：如有下述情况，乙方有责任立即向甲方汇报并接受甲方的指示。

　　4.2.3.3 设备在服务进行中发生损坏事故。无法确认收货地址或收货人。 收货人拒绝收货，或者其他的原因无法收货时。 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而不得不在一定的期间中断服务时。

　　5. 合同中止及有效期限利益的丧失约定

　　5.1 甲方或者乙方，发生下列任何一项事实时，在任何一方书面通知后合同即行中止，任何一方对对方所负的一切债务将视为到期债务，立即将其债务全部支付给对方。

　　5.3 因违反本合同，其他单项合同或补充合同中的任何一项内容并造成对方严重损失时。 在接受强制执行、临时强制执行、临时处理、拍卖、破产、公司解散、公司重组、公司重建等的申请，或自行申请破产、公司重组、民事重组等时。

　　受到迟纳税费的处理时。 不能支付转账支票、现金支票时，或者申请停止支付时。 被认为有资产极度恶化，或信用力极度下降趋势时。 乙方由于能力所限或服务质量无法满足甲方要求时。

　　6. 权利义务的\'转让

　　6.1 未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基于本合同及其附件所产生的权利及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即乙方不得将委托业务转包、分包给其它第三人。

　　7. 不可抗力

　　7.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无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但应以书面形式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应在15个工作日内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根据实际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事项。

　　8. 合同附件

　　8.1本合同所有相关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合同有效期限

　　9.2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为止。 合同届满期前一个月，双方应就是否继续合用进行协商。如果继续合作，需重新签合同。

　　10. 争议解决：

　　对于本合同以及对于其他附属或补充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若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则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其它：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本合同壹式四份，甲乙双方在签字盖章后，各保存两份。

　　甲方：上海全景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333号 地址：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保 密 条 款

　　1. 保密资料的定义

　　1.1. 甲方依据主合同向乙方披露的甲方收货人的所有相关的资料和信息，以及甲方披露给乙方的明确标注或指明是“保密资料”的相关业务和技术方面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和信息(简称：保密资料);但不包括以下资料和信息：

　　2. 双方责任

　　2.2. 乙方作为保密资料的接受方，对甲方的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承担保密责任。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和披露任何保密资料已经公布于众的资料，但不包括乙方或其代表违反本协议规定未经授权所披露的; 在甲方向乙方披露前已为乙方所知悉的非保密性资料; 由第三方合法提供给乙方的资料。 或以其他方式使用的保密信息。乙方也须促使其代表或雇员不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或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他方式使用的保密信息。除非披露、公开或利用保密资料是双方开展合作项目工作中在通常情况下所必须的。

　　2.3. 乙方须把保密资料的接触范围严格控制在因履行主合同而需接触保密资料的乙方负责的代表的范围内。

　　2.4.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而必要进行披露外，乙方不得将含有甲方保密信息的资料复印、复制，或者以任何形式泄露给第三人。

　　2.5. 如果合作项目终止或任一方因故退出此项目，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销毁或应甲方要求返还其占有或控制的全部保密资料，以及包含和体现了保密资料的全部文件和其他材料并连同全部副本。但在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可因资料存档和财务核查的需要而保存部分保密资料。

　　2.6. 乙方将以不低于其对自己拥有的类似资料的注意程度来对待甲方向其披露的保密资料，并在任何情况下，对保密资料的注意义务都不能低于合理程度。

　　3. 知识产权

　　3.1. 甲方向乙方或乙方的代表披露保密资料并不意味着向乙方或乙方的代表的转让;甲方授予乙方对其商业秘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拥有的权益，也不构成向乙方或其代表转让或授权使用甲方的商业秘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的权益。

　　4. 保密资料的保存和使用

　　4.1.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有权保存必要的保密资料，以便在履行其在合作项目工作中所承担的法律义务时使用该等保密资料。

　　4.2. 甲乙双方有权使用保密资料对任何针对接受方或其代表的与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有关的索赔、诉讼、司法程序及指控进行抗辩，或者对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相关的传唤、传票或其他法律程序做出答复。

　　仓储、操作及运输配送细则

　　1. 业务原则

　　1.1. 乙方的运输及配送人员根据《公司驾驶员守则》中规定的内容进行操作。

　　1.2. 乙方的操作员工根据本细则中规定的内容进行主合同及各附件合同中约定的委托业务。

　　1.3. 乙方的管理部门人员根据甲乙双方缔结的主合同，各其他附件及本细则以及乙方公司内部规定，进行相关其它业务。

　　2. 仓储及装卸

　　2.1. 甲方设备将由九州电子的物流供应商运输至乙方仓库，如遇乙方非工作时间，乙方需安排送货车辆停车位，待乙方恢复工作后进行卸货入库工作。

　　2.2. 明确卸货方，以及设备保管责任移交点

　　2.3. 如何界定外包装变形和受潮问题，取证的方法方式。

　　2.4. 如何处理外包装变形和受潮的设备问题，问题包装设备是否入库，或者交由送货车辆带回。

　　2.5. 入库过程中，乙方操作人员有责任小心地将设备依据不同型号分别存放至规定区域内必须与仓库外墙、立柱及分区(隔)铁网保持一定距离，并做到分类明确，统计便捷。

　　2.6. 乙方在完成入库工作后，必须立即将入库设备数量依据甲方要求以邮件形式发至甲方相关人员邮箱。

　　2.7. 乙方需指定专属工作人员针对甲方的设备进行保管工作，以确保甲方设备的安全。

　　2.8.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专属仓储场地严禁与本项目无关人员随意进出该区域。

　　2.9. 乙方工作人员在对待每次装卸动作时，一定要确保轻拿轻放，避免对设备造成损坏。

　　3. 运输及配送

　　3.1. 每订单均有2分单据，分别为：1.东方有线采购单;2.上海全景出货单，均为一式五联单，均需收货方签字。

　　3.2. 收货方留存东方有线采购单(白联)，乙方留存上海全景出货单(蓝联)，其余单据全部交于甲方处理。

　　3.3. 甲方工作人员将以邮件形式下达订单，乙方工作人员收到邮件后需在1小时内对订单中的要求予以回复，回复内容包括：订单号 + 能否按时完成

　　3.4. 乙方工作人员将依据甲方所下订单，制作相应的发货单据，每份订单共计2套单据。

　　3.5. 为顺利完成配送任务，乙方工作人员在出货配送之前，要与收货人事先沟通，确认送货事宜，待确认后，展开后续工作。

　　3.6. 设备出库需按照先入先出原则实施

　　3.7. 乙方工作人员将依据订单中所需设备数量，点数出库。

　　3.8. 扫描KEY号

　　3.9. 装货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小心地将设备装入车中。

　　3.10. 乙方工作人员驾驶装载设备的车辆时应避免急转弯、急刹车或因震动对设备造成的损伤。

　　3.11. 配送时根据《驾驶员守则》进行配送业务，并在递交设备时要求顾客签收(签字)。

　　3.12. 配送的原则是配送到运单指定收货地点或是收货人要求的地方。

　　3.13. 配送的过程中收货人要求变更地址或是有其它要求时通过乙方的负责人通报甲方，并根据甲方的指示进行操作。

　　3.14. 到达配送目的地后，轻拿轻放将设备卸下，并与收货人当面点清数量。

　　3.15. 签收包括收件人全名以及收货日期，签字必须清晰。

　　4. 库存、签收信息及签收单据反馈

　　4.1. 乙方工作人员在每个工作日10点前向甲方提供当日库存报表。

　　4.2. 乙方工作人员在完成每次配送工作次日中午11点前需将签收单据扫描件，依据甲方要求以邮件形式发送至甲方。

　　4.3. 乙方工作人员需每周一次将相关签收单据移交至甲方。

　　5. 其它相关业务要求

　　5.1. 合同附件中的其他业务或操作要求与主合同拥有同等效用和约束力。

　　5.2. 乙方有责任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相关的信息：

　　5.2.1. 与设备数量有关的信息

　　5.2.2. 与设备配送有关的状态信息。

　　5.2.3. 与服务费用有关的相关信息

　　5.2.4. 与客户投诉有关的相关信息

　　5.3. 乙方有责任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按甲方要求的方式，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准确无误的信息传递给甲方指定的人员。信息反馈的准时，准确将作为甲方对乙方考核及能力评判的重要依据。

　　5.4. “签收单”的处理

　　5.4.1. 乙方有责任在设备送达后要求收货人签字。

　　5.4.2. 乙方有责任收集整理和妥善保管签收单，并每周一次移交至甲方。

　　5.5. 事故，投诉及责任

　　5.5.1. 自乙方对设备确认入库至配送到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止，乙方承担所有设备的灭失，破损，污损等责任。

　　5.5.2. 设备发生灭失，破损或污损时，乙方有责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协商赔偿方法。

　　5.5.3. 在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发生任何设备事故或相关投诉时，乙方有责任立即汇报给甲方并根据甲方的指示处理，并对事故或投诉进行分析，向甲方提供书面解释报告和处理方法，并给出建议对策及改进计划。

　　甲方：乙方：日期：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3**

　　在（\_\_\_\_\_\_\_\_\_）为一方（以下称雇主）与（\_\_\_\_\_\_\_）为另一方（以下称服务承包者）之间于\_\_\_\_\_年\_\_\_月\_\_\_日达成本合同（连同\_\_\_份所附的并构成本合同一部分的附件）。

　　鉴于雇主依据本合同要求服务承包者提供服务（以下称服务）和服务承包者同意按在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服务，

　　现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总则

　　1.01定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要求，下列词汇，一旦用在本合同中，具有下列含义：

　　（a）“合同”是指由雇主和服务承包者签定的合同，按由双方签字的合同格式加以记载，其中包括全部附件和附录以及以参考资料形式列人的全部文件。

　　（b）“服务承包者”是指其执行服务的建议已被雇主接受的人或公司。

　　（c）“雇主”是指其雇用服务承包者执行服务的一方。

　　（d）“由雇主提供的支持”是指由雇主免费为服务承包者执行合同项下的服务而提供的数据、服务、设备以及便利。

　　（e）“一方”是指雇主或服务承包者，视情况而定，而“双方”是指他们二者。

　　（f）“人月”是指相当于一个日历月期限的服务，其以在176个工作小时提供这样的服务的人为依据。

　　（g）“人员”是指作为雇员由服务承包者或其分包者所雇用并被分配执行服务或其任何部分的人员。

　　（h）“服务”是指由服务承包者根据合同所实施的工作。

　　第二条 服务

　　2.01服务的范围

　　服务承包者将依据在附件\_\_\_\_\_\_\_\_\_\_\_中所阐明的职责范围（tor）/工作说明（sow）的最终条款和本合同所有其他要求执行服务。

　　2.02服务的标准

　　服务承包者将利用其专门的技术完成他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依据在tor/sow里所规定的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另外普遍适用于合同所要求服务类型的最高职业、技术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服务承包者将认真负责地履行其义务并将时时刻刻为雇主的利益而工作。为了达到这些目的，经雇主的同意，服务承包者将应提供具有充分素质和经验的人员并为圆满完成服务提供所需的人数。关键人员的简历作为附件\_\_\_\_的附录附上并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

　　2.03估计的人月数

　　双方同意服务承包者将依照作为附件\_\_\_附于合同的工作计划执行服务。为了执行他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服务承包者将提供总人月数为\_\_\_\_的服务。除非经双方另行同意，服务承包者将没有义务提供超过上述总人月数的服务。

　　2.04附加服务

　　已达成协议，雇主可以在本合同项下不断分配在合同总范围以内的其他有关工作给服务承包者去完成。执行这种附加服务的期限和条件应经雇主

　　和服务承包者相互达成一致意见。

　　第三条 人员

　　3.01关健人员

　　服务将由在附件\_\_\_\_中所指定的人员并在所示的各自期限内完成。经雇主事先同意，服务承包者可以在适当时对这样的期限进行调整，以确保有效地执行服务，不过这样的调整将不使在合同项下的付款超过在4.02条所提到的上限金额。

　　3.02关健人员的变更

　　除非服务承包者会另行书面同意，关键人员将由在附件\_\_\_\_中所列那些人组成，而且将不得改变。

　　3.02.1在有任何关键人员在完成他的服务合同之前由于超出了服务承包者所能控制范围的情况，又未经雇主许可而辞职、被解职或被撤走的情况下，服务承包者应当在不给雇主增加费用的情况下提供一个资质相当或更好，且雇主可以接受的人，而且报酬不超过他所代替的人所得到的报酬。

　　3.02.2雇主可以以类似的方式给服务承包者发出书面指令，说明理由，指示他更换他的任何被雇主发现不合格、没有能力或因他故而不希望要的关键人员。

　　3.03组长

　　服务承包者将保证由一位经雇主书面批准的组长在执行服务期 间的所有时间都对在现作业负责并负责服务承包者与雇主之间的联络。

　　3.04身体健康

　　服务承包者负责确保其所有关键人员都身体健康，能够提供在合同项下的服务。

　　第四条 对服务承包者的付款

　　4.01对费用的估计

　　在附件\_\_\_中列出了对费用的估计。

　　在此拨出一项用于应急的预算金额\_\_\_\_\_\_\_\_\_\_\_\_\_\_（以文字和数字表示金额）。

　　4.02上限金额

　　在本合同项下的付款将不超过\_\_\_\_\_\_\_\_\_\_\_\_\_\_\_（以文字和数字表示金额）。

　　4.03由雇主提供的支持的费用

　　所规定的上限金额已经明确，雇主将免费向服务承包者提供在5.01款中所规定的支持。如果不及时提供任何由雇主提供的支持，服务承包者可以征得雇主的批准，自行购买所需项目，费用从合同出并相应调整上限金额。

　　4.04应急金额的使用

　　在超过估算的费用方面的付款可以从应急金额列支，只要这样的费用在发生之前经雇主书面批准，而且如果有绝对必要并符合在合同中所规定的收费率（如有的话），方可使用应急资金。

　　4.05付款货币

　　除非另经雇主同意，全部付款都以人民币支付。

　　4.06付款方式

　　在随合同所附的并构成本合同一部分的附件\_\_\_\_中规定了对服务承包者要提供的服务付款的方法和金额以及服务承包者可以报销的开支类型。

　　4.07付款程序

　　以下列方式开服务账单和付款：

　　4.07.1雇主应在本合同签字后三十（30）天内向服务承包者支付金额为\_\_\_\_的款，作为启动工作的开支，但需要服务承包者提交一份可接受的、由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的银行出具或确认的预付款担保，其金额等于预付款额。预付款金额由雇主冲账，方式是从服务承包者的付款发票面额中扣去百分之二十（20％）直到全额收回为止。但是预付款收回期不应超过合同期的一半。

　　4.07.2服务承包者将向雇主提交所提供服务的和可报销费用的月度发票，附上由雇主合理要求的这类的凭证。付款发票应按要求由雇主授权的一位官员会签和按本合同条款核实所要求的金额是应付的和可付的。雇主应在收到付款发票和凭证后三十（30）天内向服务承包者付款。

　　4.07.3如果任何付款发票有任何错误或包含有任何没有证据的或不符合条件的费用，雇主将从付款发票上进行适当的扣除并相应地通知服务承包者。将对没争议的发票余额进行付款，不得延误。服务承包者可以在随后的付款发票中附上补充凭证，重新提交任何有争议的扣除部分。

　　4.08因不满意进展而停止付款

　　一旦服务承包者的工作进程以雇主的意见是由于服务承包者可以控制或合理预见的情况而落后于所批准的工作计划百分之二十（20％）以上，则雇主可以扣压对服务承包者发票的全部或部分的付款直到起码补到那个进度的百分之二十（20％）为止。在因服务承包者之故使工作出现重大延误的情况下，对活动计划的任何变动绝不能包含为弥补延误给服务承包者的追加付款而造成的超支。

　　4.09涨价

　　调整率=协议调整率十[协议调整率×（1- i0）/i0)，式中：

　　i 代表调整时的价格指数；

　　i0 代表签合同前一个月的价格指数。对任何一个调整期收法率的调整将不超过百分之十（10％）。

　　4.10最终付款

　　在服务完成时，服务承包者应迅速提供最终账单。只有在由雇主授权的官员发了完成证书并由服务承包者与其发票一起呈交了完成证书之后才能进行最终的付款。服务承包者在收到最终付款时应提供签字的清帐单。

　　第五条 雇主的义务

　　5.01雇主提供的支持

　　雇主应以在本合同所附的并构成本合同一部分的附件\_\_\_中所列的设施、设备、数据以及服务的形式免

　　费向服务承包者和其人员提供。

　　5.02雇主给服务承包者配备的人员

　　雇主应分配其人员与服务承包者一起工作。这样的人员将受服务承包者指挥和监督，不过，他们依然是雇主的雇员，而且他们的工资以及其他费用将由雇主承担。这样的人员名单与所安排的期限在合同所附的并构成本合同一部分的附件\_\_\_\_\_\_中进行介绍。

　　5.03进入服务地点和现场的权利

　　雇主要保证使服务承包者有权进人为有效执行服务而需要进人的全部地点和现场，只要服务承包者和其人员满足所规定的安全批准要求。服务承包者对这样的土地或财产由于这样的进人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将负责任，只要这样的损失是由于服务承包者或其人员的有意过失或疏忽所造成的。

　　5.04雇主的其他义务

　　雇主有及时出证明和按发票付款的附带义务，有义务合作而不是妨碍服务的执行和不是无理扣压或推迟在合同中所规定的批准或同意。

　　第六条 服务承包者的义务

　　6.01服务承包者的责任

　　6.01.1服务承包者应：

　　（a）以正确的判断和最高的职业、技术和质量标准，遵照所有有关法律和规定提供服务，以确保使结果为雇主带来最大的好处；

　　（b）接受对本合同项下要执行服务的全部责任，其是服务承包者对雇主的义务；

　　（c）以高效而勤奋的态度进行工作并尽其最大努力将可报销的费用降到最低限度，而 不使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受影响。少(d)服务承包者应依照并严格遵守任何关于工人健康和安全、工人福利、伤亡补偿、最低工资、劳动时间的法律以及环境、税和其他法律。

　　6.02服务承包者的义务

　　6.02.1服务承包者应对其所提供的服务质量负责。雇主所进粉的任何审查或批准将不能卸去服务承包者的责任。

　　6.02.2一旦雇主单方面所进行的任何重大变化会对服务承包者提供服务的能力有负面影响，则服务承包者可以要求发一书面免除责任书，免除这样的变化会对其服务质量造成影响的程度。

　　6.03档案

　　服务承包者应：

　　6.03.1在服务方面保存准确而系统的档案和账目，在形式和细节上要符合通常的习惯做法并足以准确地确定所要求的费用和开支都是正当发生的并已付了款的。

　　6.03.2允许雇主按要求授权的代表随时检查其档案和账目一并审计之。

　　6.04信息和进展报告

　　服务承包者应向雇主提供月度进展报告以及按雇主随时提出的合理书面要求的形式和内容提供与服务有关的其他这类信息。

　　6.05转让任务和/或分合同

　　6.05.1除按在最终的tor/sow里所阐述的情况或随后经雇主书面批准的情况外，服务承包者不得将在本合同项下要执行的；服务的任何部分分配给或分包给其他任何人或公司。

　　6.05.2雇主对将服务的任何部分分配他人做或由服务承包者聘用分包者执行服务的任何部分的任何批准将不得解除服务承包者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

　　6.06避免利益冲突

　　6.06.1服务承包者同意他在本合同执行期间或结束或终止之后的作用仅限于提供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而且他自己和他的合伙人或下属都失去竞争与上述服务有关的任何合同的资格或以其他方式建立或保持任何财务利益或会造成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关系的资格，但雇主可以以书面形式另行同意的情况除外。

　　6.06.2任何现有的合同、财务利益或按上述规定认为会构成利益冲突的关系都应在合同谈判期间向雇主透露。任何可能在合同签定以后出现的冲突将应立即报告雇主，请求就采取适当的措施作出指示。

　　6.07保密

　　除事先经雇主书面同意外，服务承包者和其人员不得在任何时间将为服务的目的而透露给他们的任何信息告诉给任何人或单位，不管是服务承包者，还是其人员，也不得公开在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或作为服务结果的任何信息或者使用这样的信息于执行服务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

　　6.08雇主与服务承包者之间的关系

　　在合同中所包含的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解释为在雇主与服务承包者之间建立主与仆或委托人与代理人之间的关系；其可以理解为服务承包者的地位就是一个独立承包者，而不是雇员的地位。

　　6.09赔偿

　　服务承包者同意赔偿、保护以及自负费用为雇主与其代理人辩护，使其免受和不受由服务承包者和其人员在实施其服务中的所作所为，其中包括而不限于使用或侵犯任何版权和专利所引起的诉讼、索赔以及责任。

　　第七条 通用条款

　　7.01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适用法律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服务承包者和其人员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全部适用法律并将迅速对要他们注意的任何违反采取改正措施。

　　7.02雇主的财产权

　　7.02.1对档案和其他文件的

　　在执行服务过程中所编纂或准备的报告、全部有关资料以及其他辅助记录或材料将都是雇主的绝对财产，而且不经雇主事先的书面批准，将不得由服

　　务承包者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目的。

　　7.02.2下列设备将依然是雇主的财产：

　　（a）由雇主为服务承包者实施其服务而提供的；以及

　　（b）为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的目的由雇主购买的或由服务承包者代表雇主所购买的。

　　7.03雇主的控制与批准

　　雇主将以书面形式任命一位官员监督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并经授权就所有有关事宜作出决定和给予批准。服务承包者应按合同所要求的限度在就本合同项下服务的有关重大事宜采取行动之前先与雇主或其授权官员进行磋商并取得其批准。

　　7.04保险

　　7.04.1服务承包者应负责对为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所购买设备进行保险，以防备其受损失或破坏。

　　7.04.2除了可视情况和要求所投的任何其他职业责任保险并，服务承包者应负责为其执行服务的人员进行人身、健康、事故、旅行以及其他风险投保并维持保险。

　　7.05变化

　　雇主可以在任何时候以向服务承包者发书面通知的方式追发指令，要求额外的服务，下令删去本合同所含盖的服务或在合同的总范围内进行更改和修改。除事先取得雇主的书面批准外，服务承包者将不得进行任何增补、变动、修改以及删除。

　　7.06合同期限

　　对本合同而言，估计从服务开始到完成为止所需要的期限约为\_\_\_\_\_日历月。

　　7.07延误的通知

　　服务承包者在其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中遇到延误的情况下应迅速以书面形式将这样的延误通知雇主并可要求适当延长完成服务的时间。只要能够确定服务执行延误的原因不是由于服务承包者的过失，可以延长时间。

　　7.08审计

　　服务承包者应保存对全部账目、开支、工资以及费用的清晰而有条理的记录。由服务承包者提交的月度付款发票应经雇主对照服务承包者的记录进行审查或核实。与这样的审查或核实相联系的开支应由雇主负担。

　　7.09所有先前的协议和谈判的统一

　　都同意本合同表达了双方的全部理解、承诺和特别条款并统一、综合以及取代从前的全部谈判、理解和协议，不管是书面的还是口头的。

　　7.10完成证书

　　当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完成而又令雇主满意时，应由雇主发给服务承包者一完成证书。发证书不应无理扣压或拖延。

　　7.11保证

　　服务承包者要保证它没有为取得本合同而给雇主的任何官员或人员任何金钱、礼品或其他好处，而且将不在合同期的任何时间给或承诺给这样的人员任何金钱、礼品或其他好处。对本保证的任何违反在适当的情况下将构成终止本合同的充分依据。

　　第八条 纠纷、仲裁和终止

　　8.01纠纷

　　由执行合同或与合同相联系而产生的任何纠纷都应通过双方的友好协商求得解决。在这样的\'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内尚不能解决，合同双方应将纠纷呈交有关监督机构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调解。如果纠纷在提交监督机构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后三十（30）天竹仍然不能解决，其应提交仲裁。

　　8.02仲裁

　　8.02.1仲裁应以下列方式进行：

　　（a）在雇主和本国服务承包者之间出现争议的情况下，应向互相同意的在合同中所规定的本国仲裁委员会申请立案仲裁；

　　（b）在雇主和外国服务承包者之间出现争议的情况下，应按在合同中所作的规定或以另行同意的方式申请立案仲裁。

　　8.02.2仲裁裁决是最终的裁决并对双方都有约束力，除非在玫到仲裁裁决后六十天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8.03强制执行

　　由仲裁做出的决定可以在中国任何合法辖区的法院强制由本合佩双方中的一方执行。在由此引起的诉讼的情况下，合同有关方会～特地提交上述法院裁定。

　　8.04继续执行的义务

　　在雇主与服务承包者之间出现纠纷期间，后者应继续认真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

　　8.05暂停付款

　　如果在下列事件中有任何事件发生并继续下去，雇主可以以向服务承包者发书面通知的形式全部或部分地暂停对服务承包者的付款：

　　（a）在服务承包者执行服务方面的过失、未能或拒绝以与合同相一致的方式执行服务；

　　（b）在接到要求其纠正缺陷的书面通知后的三十（30）天内没有按合同的规定去做。

　　8.06终止合同

　　8.06.1在不损害在法律上享有的这种其他权利和补救措施硬拍情况下，雇主可以在任何时间终止整个合同或不断分步终止合同，情况如下：

　　（a）如果在本条8.05款中所提到的条件中有任何条件在接到停止向服务承包者付款的书面通知后继续为期三十（30）天，雇主可以以向服务承包者发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合同。

　　（b）在任何情况下，雇主可以为方便而在服务承包者接到书面通知后六十天（60）后终止合同。

　　8.06.2由服务承包者终止合同

　　服务承包者应以书面形式向雇主通报在其能合理控制范围之外所发生的任何情况或事件，其会使他无法执行他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由雇主以书面形式确

　　认所存在这种情况或其未能在自接到这样的通知起十五（15）天内对通知做出反应时，服务承包者可以据此在雇主接到这样的书面通知三十（30）天后终止合同。

　　8.07终止程序

　　8.07.1一接到终止本合同的通知，服务承包者应立即采取措施以迅速而有序的方式使服务结束并使开支减到最低限度。

　　8.07.2在本合同终止时，除非本合同终止是由服务承包者的过失所引起的，服务承包者有权全部收到对这样的终止所花的费用和与有序撤销其服务相伴随的合理费用的补偿。

　　8.08不可抗拒力

　　8.08.1如果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力而不能履行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而且如果这样的一方在事件发生后的十四（14）天之内给另一方一书面通知，说明事件发生的情况，只要无法履约的情况继续多久，该方这样的义务就停止多久。

　　8.08.2任何一方都不对由于不可抗拒力的原因或这样的事件引起的延误而给另一方所造成的损失承担义务。

　　8.08.3这里所用的“不可抗拒力”一词应指罢工、封闭工厂或其他工业动乱、公敌的行动、战争、封锁、起义、动乱、流行病、滑坡、地震、风暴、闪电、水灾、道路冲毁、国内动乱、爆炸以及其他任何类似事件，都不在任何一方的控制范围内，都不是双方的责任，而且即使任何一方尽了应有的努力，也都无法克复之。

　　第九条 防止营私舞弊

　　9.01营私舞弊的定义

　　服务承包者必须勤勤恳恳和兢兢业业地履行其职责。它的人员必须时刻遵守和执行本合同的规定并保持最高标准的公正性和道德规范。对任何读职、对规定的任何违反、对任何欺诈、对任何腐败都将进行诉讼。为此目的，现将这类犯罪界定如下：

　　“渎职”是推阴反务承包者和/或其人员未认真、负责并在职业上尽其所能履行其职责。

　　“违反规定”是指在执行本合同中基本没有按照任何适用的规定的要求做，从而构成无视或回避这样的要求。

　　“欺诈”是指掩盖事实真相，以不正当的手段影响合同的执行，从而对雇主造成损害，而且包括与其他方面进行勾结，以图获得不公平的好处，进而剥夺雇主正当执行合同的好处。

　　“腐败”是指建议给、给、接受或索要任何价值的东西，以影响政府官员或雇主的职工在与执行合同有关的任何事情上的行为。

　　9.02对营私舞弊的惩罚

　　9.02.1一旦服务承包者和/或其人员未认真、负责并在职业上尽其所能履行其职责，将给予他以书面警告。

　　9.02.2服务承包者的任何人员犯有如上面所界定的违反规定罪，将被撤出项目现场并被禁止做这类工作，为期三(3）年。

　　9.02.3如果服务承包者参与任何欺诈活动，本合同将失效，而且将禁止服务承包者以及其犯罪的人员参与竞争任何合同，为期五（5）年。

　　9.02.4如果服务承包者参与任何腐败活动，本合同将失效，而且将向警察局报案，依法处理。一经判罪，除由人民法院所给的惩罚外，服务承包者以及其犯罪的人员还将被永远禁止参与竞争任何将来的合同。

　　第十条 执行

　　10.1生效

　　服务承包者一收到雇主所发的进行工作的通知，本合同便将生效并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10.2开始日期

　　服务承包者在收到雇主所发的进行工作的通知后天以内〔不得晚于三十（30）天〕开始服务，而且为自实际开始之日起的服务向服务承包者付款。

　　10.3通知与地址

　　本合同条款所要求或联系本合同所规定的全部通知将仅在其按下列地址的所致收件方收到之时才能生效：

　　给雇主的通知要致：\_\_\_\_\_\_\_\_\_\_\_\_\_\_\_\_\_\_

　　给服务承包者的通知要致：\_\_\_\_\_\_\_\_\_\_\_\_

　　全部这样的通知都将采用以中文写的挂号信形式。紧急通知也可以用电报、电传或传真发出，但随后必须用信加以确认。上面所提供的发通知的地址可以被任何一方改变，方式是向对方发一书面通知。

　　10.4修改

　　对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仅可以书面的形式进行修改，明确指出如此的修改并编序号，由双方签字。

　　10.5合同副本

　　本合同一式两(2)份进行签字和交换，一（1）份给雇主，一（1）份给服务承包者，每一份都作为原件。

　　本合同以双方于最前面所写的日期和地点签字为证。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4**

　　委托人(甲方)：

　　受托人(乙方)：

　　第一条 总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及用途：

　　2.1 规划咨询

　　2.1.1主要内容包括：

　　(1)规划研究对象的现状、特点、比较优势、外部环境变化和影响的调查分析;

　　(2)发展规划思路，应采取的政策和措施建议;

　　(3)实现结构调查的方向和目标，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选择，以及应采取的步骤建议;

　　(4)对生态环境的污染、破坏和生产要素的消耗等影响的分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对策研究;

　　(5)投资筹措的方向和途径，以及可行的融资方案的设想;

　　(6)发展目标的设想和发展速度预测;

　　(7)综合咨询建议。

　　2.1.2 提出 研究报告。

　　内容包括：

　　以上咨询报告，除由工程咨询单位派出项目组调查编写以外，还要求经工程咨询单位专家评审修改后提出。

　　2.2 编制项目建议书

　　2.2.1为 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内容包括：

　　(1)拟建项目必要性的论证;

　　(2)市场(或社会需求)的现状和前景的概括调查分析;

　　(3)产品方案、拟建项目规格的论证;

　　(4)厂址或建设地点的选择;

　　(5)对选定的\'资源及可利用性的分析;

　　(6)对可能发展的技术以及技术引进的选择分析;

　　(7)鉴别项目对当地环境及生态产生的影响;

　　(8)投资估算及投资资金构成、筹措的设想。投资估算采用根据历史经验统计方法;

　　(9)项目经济分析和风险分析;

　　(10)项目的建设时间以及进度安排。

　　2.2.2编制项目建议书的附加服务

　　2.3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3.1主要内容有：

　　(1)依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在项目建议书基础上进一步进行调研，提出项目的背景、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经济意义，以及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所依据的政策原则和指导思想;

　　(2)产品市场(或社会需求)现状调查和预测分析，竞争对手现状和发展分析，产品的竞争能力分析和市场营销战略;

　　(3)产品(或建设)规模方案的选择;

　　(4)工艺技术方案(或建设标准)选择;

　　(5)资源、原材料、燃料来源和供应的可能性评价;

　　(6)公用设施建设方案;

　　(7)建厂条件和厂址方案。地理位臵、气象、水文、地质、地形条件、交通运输，以及水、电、气和社会经济现状及其发展趋势;厂址比较和选择意见;

　　(8)生态环境影响和对策;

　　(9)节约能源、水和土地资源论证和措施;

　　(10)职业安全、卫生和消防论证及措施;

　　(11)生产组织、管理体制、机构定员、人员培训设想;

　　(12)编制投资估算，提出资金筹借办法。投资估算按重要部位设计方案估算工程量进行计算;

　　(13)经济分析和风险分析;

　　(14)综合评价及结论。

　　2.3.2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附加服务

　　2.4评估咨询

　　2.4.1对 项目的项目建议书进行评估，提出评估报告。主要内容有：

　　(1)对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提出的项目必要性;

　　(2)市场调查和预测;

　　(3)建设规模;

　　(4)技术方案;

　　(5)厂址选择;

　　(6)环境影响;

　　(7)节约能源、水资源、土地措施;

　　(8)职业安全、卫生和消防措施;

　　(9)投资估算;

　　(10)资金筹措方案;

　　(11)经济和风险分析等作出全面分析评价，根据需要和可能提出优化建议，对项目的可行或不可行提出明确建议。

　　2.4.2对 项目进行后评估，提出后评估报告。内容包括：

　　(1)与项目原预计的投资和进度发生的偏差及其原因;

　　(2)项目原预期市场(或社会需求)、生产(或运营)规模实现情况及分析;

　　(3)生产工艺(或建设方案)选择符合要求情况及分析;项目经营效果(财务效果或社会效果)与原预计的出入及其分析;

　　(4)原项目评估中的预测与实际发生的出入及其分析;

　　(5)项目决策和实施中的主要经验教训，以及项目获得良好经济效益(或社会效果)需要采取的措施等。

　　2.5勘察设计咨询

　　2.5.1在甲方提供资料基础上，为编制 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或可研报告(或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的需要，进行工程勘察，提出勘察报告。主要内容有：

　　(1)工程测量;

　　(2)工程地质与岩土勘察;

　　(3)水文地质勘察;

　　(4)绘制勘测图纸和资料。

　　2.5.2在甲方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完成 项目初步设计和(或)施工图设计。内容包括：

　　(1)总图运输设计;

　　(2)建筑物、构筑物设计;

　　(3)工艺设计;

　　(4)非标准设备设计、标准设备清单及规格;

　　(5)辅助工程设计;

　　(6)公用工程设计;

　　(7)总体设计;

　　(8)编制设计概算;

　　(9)材料用量、土地利用、“三废”治理方案。

　　在工程实施阶段提供现场服务，包括向承包商进行设计交底、必要的设计修改或补充、监督贯彻设计意图。当承担设计服务的工程咨询单位同时受聘承担项目工程监理任务时，对此类设计修改和补充，可根据合同自行决定授权给其驻地代表。

　　2.6工程招标咨询

　　2.6.1编制 工程(或设备材料采购)项目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内容包括：资格预审文件。

　　2.6.2.对资格预审资料分析和投标人选择提出咨询建议。

　　2.6.3编制 工程(或设备材料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包括：

　　(1)投标邀请函;

　　(2)投标人须知;

　　(3)拟使用的合同条件;

　　(4)工程、设备、材料综合说明、技术规范;

　　(5)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

　　(6)工程量清单;

　　(7)要求投标人提供的附加资格清单。

　　2.6.4参加投标人现场考察，解答投标人质疑，招标文件补遗。

　　2.6.5参与投标书评审，提出咨询建议。

　　2.6.6编制合同协议书。

　　2.7合同管理或工程监理

　　2.7.1为实施甲方与第三方签定的承包合同提供合同管理咨询服务。工作内容如下：

　　(1)审查承包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向承包商提出建议，并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配备合格监理人员，监督承包商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3)对工程设计中发现的技术问题，自主向设计单位提出改进建议，并向甲方提供书面报告;

　　(4)监督工程质量，对工程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验。对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质量标准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立即通知承包商停止使用或安装。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工序、分项分部工程，以及不安全的施工企业，要通知承包商整改和返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5**

　　最近，姚明与休斯敦火箭队的续约问题成了舆论关注的热点。其实，不管姚明是否愿意留下，只要火箭队同意留用姚明，今年他还将身披“火箭战袍”。因为姚明在20xx年与火箭队签过一份“3＋1”合同，所谓“3＋1”意思是：合同期前3年，双方都有履行合同的权利义务，而在后1年合同期内，火箭队可以履行合同，也可以不履行合同，但姚明服从火箭队的决定。可见这个“＋1”条款对于姚明来说，是带有强制性的。

　　不过，姚明早就表示：“我不会忘记火箭在当初为了得到我所付出的艰辛和努力，我是一个重感情的人，做什么事情都要凭良心，如果没有什么意外，我会选择继续在火箭打球。”所以，尽管火箭湖人放走了奥尼尔，丹皮尔离开了金州勇士，而鱼腩快艇也腾出大约20xx万的薪金空间，但是这些球队最早也只能在20xx年得到这位巨人。

　　说到这里，也许有人要问了：我们国内的用人单位是否也可以与劳动者签订类似的“3＋1”合同呢？

　　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双方平等自愿的原则，所以在一般情况下，这种约定是没有法律依据的。只要合同期满，用人单位不能强制劳动者续约。但如果双方依法签订了服务期协议，那就另当别论了。

　　我们还是拿姚明来说事吧。假设国内的某个篮球俱乐部与姚明签订了4年期的服务期协议和3年期的劳动合同，从某种意义上讲，也好比是签订了一份“3＋1”合同。因为3年期的劳动合同履行完毕后，篮球俱乐部可以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要求姚明续签“＋1”期限的劳动合同，当然也可以终止劳动合同。

　　服务期是劳动者因接受用人单位给予的特殊待遇而承诺必须为用人单位服务的期限。《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劳动合同当事人可以对由用人单位出资招用、培训或者提供其他特殊待遇的`劳动者的服务期作出约定。”根据《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实施〈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若干问题的通知（二）》，约定的服务期限长于劳动合同期限的，劳动合同期满后，用人单位继续提供工作岗位要求劳动者继续履行服务期的，双方当事人应当续订劳动合同。因续订劳动合同的条件不能达成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原劳动合同确定的条件继续履行。

　　所以，在现实生活中，一些用人单位往往约定的服务期限长于劳动合同期限，就是为了掌握续签合同的主动权。但必须注意的是，用人单位约定服务期或者强制性地续签剩余服务期的劳动合同，有一个重要的前提条件，就是看其是否出资招用、培训或者向劳动者提供了特殊待遇。如果未曾提供出资招用、培训或者其他特殊待遇，那就不能约定服务期。所谓特殊待遇，最主要的特征是，不是所有员工都能享受到的待遇。

　　拿假设中的国内某篮球俱乐部来说，如果向姚明提供的某种待遇是俱乐部的所有成员都能享受得到的，那就不是特殊待遇，强制性地续签劳动合同没有法律依据。而如果篮球俱乐部确实提供了特殊待遇，那么姚明就要续签剩余服务期的劳动合同，否则俱乐部可以追索赔偿责任。

　　当然，当劳动合同期满，篮球俱乐部也可以放弃对“＋1”期限的要求，劳动合同可以终止，但俱乐部不得追索姚明剩余服务期的赔偿责任。另外，这个“＋1”合同继续履行期间，如果俱乐部不提供工作岗位，视为其放弃对剩余服务期的要求，劳动关系终止。

　　各国的法律毕竟不同。姚明的“3＋1”合同，和本市有关服务期的规定还有许多不同之处。但是，我们的用人单位在要求职工履行服务期协议时，不妨听听姚明的这段独白：“一开始我向往的是一些大城市的球队，但是经过休斯敦的一年快乐时光，如果现在叫我再一次选择的话，我会毫不犹豫地选择火箭队，因为她给我带来快乐。”的确，法律上的约束是需要的，更重要的还是从事业发展上吸引职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6**

　　承租方（甲方）：

　　出租方（乙方）：

　　为解决西安XX公司职工上下班的交通问题，经公司与协商就租赁班车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租车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租车时间：

　　1、每周一至周五每天接送职工上下班（早接晚送）。

　　2、用车线路如下：

　　去：———————————— 回：————————————

　　三、租金及租金交纳：

　　1、租用座金龙空调车一辆，年租金壹拾壹万元整。（现油价按元测算，如遇油价上涨或下跌，双方可协商适当按公里数增减费用。）

　　2、甲方向乙方支付租金方式 现金 。

　　3、此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甲方应预付乙方全年租车费的30%租金。满6个月时，付租车费的`20%。余款到期后一次付清，付款时，乙方出具相应金额正式发票，甲方按时支付。

　　3、由于客观原因（市政修路等）造成临时改线不另行增加

　　费用。

　　四、要求：

　　1、乙方须按规定时间到达乘车点，将甲方上下班职工安全正点接送到地点。

　　2、甲方的职工乘车时，必须遵守乘车规则，爱护车辆设备，保证安全乘车。

　　3、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接送甲方人员，乙方承担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甲方人员在乘车时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害及死亡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4、乙方所派车辆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性能，并且是国家允许上路行驶的车辆，所派驾驶员必须有驾驶证，为合格司机（附件：车辆保险单，行驶证复印一并作为该协议的附件）。

　　5、所派驾驶员必须有相应级别驾驶证，为合格司机。

　　6、乙方无特殊原因不得随意更换车辆。

　　五、此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六、此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合同所需附件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即时生效。

　　甲方：

　　委托代办人：

　　乙方：

　　委托代办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精选服务合同合集 篇27**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签立本服务协议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协议书的签订即视为甲方按照约订为乙方提供所承诺的服务，乙方认可甲方所提供的服务并自愿接受甲方为其提供服务。

　　二、本协议书的签订即视为乙方愿意加入\_\_\_\_\_\_\_\_\_\_汽车俱乐部。乙方应依照《\_\_\_\_\_\_\_\_\_\_汽车俱乐部会员章程》享受会员的权利和履行会员的义务。

　　三、乙方在接受或者请求甲方为其机动车辆和本人提供服务时，乙方应即时通知甲方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供齐全的证明材料。

　　四、甲方以协议办理或者委托的形式为乙方提供劳务形式的服务。乙方在接受甲方为其提供服务时应提供证明其会员身份的会员卡。

　　五、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必须与乙方以及乙方登记的机动车辆信息相符。乙方作为\_\_\_\_\_\_\_\_\_\_汽车俱乐部的会员，其会员资格为一车一卡制。

　　六、甲方为乙方办理的服务内容如下：

　　协办会员交通事故处理和保险理赔。

　　市区环线内车困境救援。

　　会员车辆在公司办理保险，代垫会员车辆修理费。

　　协办会员车辆年度审验，驾驶证年度审验。

　　协办会员车辆过户，新车入户，车辆置换。

　　协办会员全款购车，分期付款购车。

　　协办会员车辆定期保养和事故维修。

　　协办会员消费投诉与维权。

　　组织会员开展自驾车旅游活动和各项文体活动。

　　会员享受公司特约加盟商打折优惠。

　　七、费用交支付方式：

　　会员年度基础服务费总计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元整(￥\_\_\_\_\_元)会员卡号no.\_\_\_\_\_。会员费支付方式为签订本协议的`同时一次性付清。

　　八、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限期为\_\_\_\_年。本协议的生效与解除视为会员资格的生效与解除。本协议有效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本协议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后正式成立并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九、其他

　　如遇不可抗拒力或不可预见的因素而不能正常提供服务(如自然灾害、政府指定的紧急状态、堵车、停电等)，请乙方给予充分理解;

　　双方严格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

　　乙方不得拨打虚假救援电话，如有此现象发生，甲方将取消乙方会员资格并按非会员标准收取救援费用。

　　十、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甲方为乙方提供服务时，如发生争议，经双方划分责任确认后，如确定主要责任在甲方，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反之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或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协议如在执行过程中有不明或需要帮助之处，请咨询：\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